



CHINA AEROSPACE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中國航天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1)

2016
年報





目錄

2
公司資料

3
主席報告

8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4
企業管治報告

25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36
董事的個人資料

40
董事局報告

47
獨立核數師報告

52
綜合損益表

53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

54
綜合財務狀況表

56
綜合權益變動表

58
綜合現金流量表

60
賬目附註

129
附錄一 財務資料摘要

130
附錄二 投資物業



公司資料

董事局

執行董事

李紅軍先生(總裁)
金學生先生

非執行董事

龔波先生(主席)(於2017年2月24日獲委任)
羅振邦先生(獨立)
梁秀芬女士(獨立)
王小軍先生(獨立)
毛以金先生(於2016年8月24日獲委任)
許良偉先生(於2016年8月24日獲委任)
張建恒先生(主席)(於2017年2月24日辭任)
陳學釗先生(於2016年8月24日辭任)
史偉國先生(於2016年8月24日辭任)

審核委員會

羅振邦先生(主席)
梁秀芬女士
毛以金先生(於2016年8月24日獲委任)
史偉國先生(於2016年8月24日辭任)

薪酬委員會

梁秀芬女士(主席)
王小軍先生
許良偉先生(於2016年8月24日獲委任)
陳學釗先生(於2016年8月24日辭任)

提名委員會

龔波先生(主席)(於2017年2月24日獲委任)
羅振邦先生
梁秀芬女士
王小軍先生
許良偉先生(於2016年8月24日獲委任)
張建恒先生(主席)(於2017年2月24日辭任)
陳學釗先生(於2016年8月24日辭任)

公司秘書

陳家健先生

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股份過戶登記處

卓佳標準有限公司

法律顧問

禮德齊伯禮律師行

主要往來銀行及金融機構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航天科技財務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註冊地址

香港九龍
紅磡德豐街18號
海濱廣場一期1103至1107A室
電話：(852) 2193 8888
傳真：(852) 2193 8899
電郵：public@casil-group.com
網址：http://www.casil-group.com

主席報告



龔波
董事局主席

主席報告

(續)

業績

2016年，全球經濟持續低增長，中國和美國的經濟增長均遜往年。美國受制於生產力增長疲弱和人口老化等問題，經濟復甦緩慢；歐洲受惠於低利率、弱勢匯率、量化寬鬆，以及財政緊縮力度減弱等因素令經濟溫和增長；中國隨着結構調整步伐加快及供給側改革效果顯現，配合財政政策和貨幣政策，令經濟維持平穩發展；受到全球經濟不明朗、環球金融市場波動、對外貿易疲弱等因素影響，香港經濟延續低增長趨勢。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積極拼搏，創新求變，努力克服各種困難和挑戰，較好地完成了全年的經營目標。

截止2016年12月31日的年度，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的營業收入為港幣3,087,848,000元（2015年：港幣2,765,720,000元），與去年營業收入相比增加11.65%；整體毛利率為25.63%（2015年：20.26%）。鑒於投資物業深圳航天科技廣場的公允值增幅較去年大幅減少，令本公司整體溢利減少。2016年，本公司錄得溢利港幣1,203,252,000元，與2015年溢利港幣1,626,323,000元相比減少26.01%；股東應佔溢利為港幣796,108,000元，與2015年股東應佔溢利港幣984,696,000元相比減少19.15%；股東應佔每股溢利為港幣25.81仙（2015年：港幣31.92仙）。董事局建議派發年度股息每股港幣2仙。

業務回顧

2016年，本公司的科技工業在面對較大經營壓力的情況下，整體業務保持平穩。深圳航天科技廣場完滿竣工後首次錄得租金收入。海南航天投資管理有限公司（「海南航天」）決定退出海南航天發射場配套區的開發工作。物聯網業務確定了以跨境電商物流、倉儲物流兩方面為新的業務發展方向。

科技工業

2016年，科技工業面對複雜的經濟形勢、海外消費市場不景氣、原材料及勞動力成本持續上升、若干主要客戶訂單減少等不利因素為業務經營帶來不少挑戰。然而，科技工業通過積極開拓市場，調整成本結構，降低成本費用，令整體業務穩步增長。科技工業全年錄得營業收入港幣2,843,681,000元（2015年：港幣2,731,794,000元），與去年相比增加4.10%；經營溢利為港幣306,068,000元（2015年：港幣275,333,000元），與去年相比增加11.16%。

各科技工業業務中，印刷線路板業務表現較為突出。憑藉印刷線路板業務多年來在表面處理、細密電路、嵌入器件、軟硬結合等技術上積累的經驗，形成了較強的競爭能力，在拓展光電、攝像頭、安防和載板等領域的市場取得了一定成效。印刷線路板業務已完成了高密度線路板廠房的擴建，以及首階段的設備引入及試行生產。液晶顯示器業務針對主要客戶的要求而及時作出合適的資源配置，贏得了客戶的信任。該業務同時在開拓國內市場方面取得一定的成績，並成功進入了電錶行業的市場。

主席報告 (續)

注塑業務受到日本客戶轉移生產基地的影響，令訂單相應減少。開拓國內市場的工作漸入佳境，在辦公設備的總體市場相對平穩的同時，新拓展的高端音響設備和汽車零配件等注塑產品成為新的增長點。電池業務受到主要客戶訂單減少，以及政府提高對環保和消費稅等政策要求令業績下降。智能充電器業務目前主要集中開拓五大產品類別，包括：配電器、鋰電充電器、移動電源、Ni-MH充電器和智能遙控等。此外，智能充電器業務從過去的小功率電源產品逐步發展至中功率電源產品，拓闊了市場空間，並以電動工具和電動自行車的鋰電充電器為目標產品。電鍍業務的產品從原來的電子數碼產品擴展至汽配產品和家電產品。新建的惠州博羅電鍍廠提升了電鍍技術和創新能力，包括從簡單外觀技術提升至外觀和功能結合的行業新技術，同時開發了多樣化的電鍍種類(例如珍珠鍍的顏色多樣化)，令市場競爭力大幅提高。

深圳航天科技廣場

隨着深圳航天科技廣場項目竣工，深圳市航天高科投資管理有限公司(「深圳航天」)的功能已由項目建設轉為經營管理。2016年，深圳航天科技廣場竣工驗收後，其屬下物業管理公司完成隊伍建設，開展了物業管理與服務，實現招商招租。年內，深圳航天向關連人士航天科技財務有限責任公司借入經營性物業抵押貸款，以歸還原有的銀團貸款。該項關連交易已於2016年10月召開的股東特別大會上獲得本公司的獨立股東批准通過。深圳航天科技廣場項目竣工後，深圳航天首度錄得租金和物業管理費收入，其收入和經營溢利(含投資物業公允值收益)分別為港幣163,943,000元和港幣1,523,913,000元。深圳航天科技廣場將為本公司提供新的收入來源，大幅強化了本公司和各附屬公司的現金流。於2016年底，深圳航天科技廣場的估值約為人民幣7,345,000,000元(2015年：人民幣5,777,000,000元)。

海南航天發射場配套區

受到歷年國內宏觀經濟政策調控的影響、拆遷補償標準和建設成本大幅上升，令發展海南航天發射場配套區項目的風險不斷增加，回報效益逐漸銷匿。經審慎研究後，合營企業海南航天決定退出海南航天發射場配套區項目的開發工作，並已與海南省政府和文昌市政府展開磋商，擬就海南航天已投入的資金，參照經審計的項目成本以現金和資產返還。海南航天將盡最大努力與文昌市政府就退出安排達成協議。

物聯網及跨境電子商貿物流

2016年，航天數聯信息技術(深圳)有限公司(「航天數聯」)確定以跨境電商物流、倉儲物流兩方面為主要業務發展方向。航天數聯通過與中國郵政深圳出口小包分局合作構建跨境物流通道，以開平清關中心為核心完善跨境物流進口服務，為跨境電商提供高效便利的通關、倉儲、物流等專業化服務。2016年4月，開平市跨境電子商務快件清

主席報告 (續)

關分揀中心(「開平清關中心」)正式開關，為客戶提供跨境快件的轉關、清關、派送服務，清關量從初期的日清關500件增加至目前每日峰值11,000件，保持穩步增長。2016年，開平清關中心完成了超過80萬件快件申報清關。開平清關中心擁有企業對消費者(business-to-consumer, B2C)、消費者對消費者(consumer-to-consumer, C2C)、商業快件等功能，成為華南地區資質最齊全的口岸。

航天數聯依託物聯網智能應用平台進行相關產品研發、生產和銷售，並提供系統解決方案，主要應用於倉儲物流等行業。2016年，來自主要客戶的業務量較預期有所增長，營業收入為港幣75,001,000元，與2015年的營業收入港幣30,997,000元相比增加141.96%；全年錄得溢利港幣7,134,000元，實現扭虧為盈(2015年：虧損港幣46,823,000元)。

展望

展望未來，2017年全球經濟增長可望改善，但不確定性因素所帶來的風險仍然存在。初步觀察，美國在特朗普總統正式上場後所實施的政策均有助於刺激經濟增長，而中國經濟已明顯有回穩的跡象。中美兩大經濟體的表現穩定將可支持全球經濟發展，令香港經濟受惠。然而，中國經濟正處於結構轉型升級的關鍵階段，加上全球經濟尚未突破低增長格局，美國加息，英國脫歐步入談判階段，美國特朗普總統可能推動貿易保護主義，以及法國、德國和荷蘭大選等因素都可能為外圍經濟環境帶來不確定性。本公司將謹守謹慎經營，嚴控風險的原則，積極推展各項工作。

科技工業方面，注塑業務將加強香港和國內的市場推廣力度，加大技術改造的投入，維持良好的競爭能力。電鍍業務將以博羅為基地，推動新電鍍線建設，拓寬產品種類，擴大產能。智能充電器業務將以無線充電和大功率電源為目標，加快電源類核心技術研發，提升市場競爭力，滿足客戶需求。印刷線路板業務將對高密度板、硬板、軟板、表面貼裝技術等生產線投入更大資源以提升技術水平，並集中開拓封裝基板、汽車電子類板、攝像頭模組、光電應用、安防等市場，擴大市場領域。液晶顯示器業務將優化客戶結構，爭取更多新客戶，並開拓高端通訊和電錶市場。

2017年，深圳航天將會完成驗收、項目竣工結算及決算、提升物業管理水平等工作，並監督物業租賃的工作，以及開拓更多經營收入來源。

主席報告

(續)

航天數聯將積極開展B2C、C2C、消費者類(C類)快件的清關服務，爭取年清關量達到150萬件，同時拓展進出口貿易監管倉和保稅倉業務，並確保自動化立體倉庫等項目順利開展。

2017年是實施「十三五」發展規劃關鍵的一年。本公司將通過加大研發投入和技術改造實現科技工業轉型升級，並加強作為中國航天科技集團公司(「中國航天」)國際化平台的功能，在開拓國際業務和開展國際合作時尋找新的商機，積極物色和發展具良好前景，符合國家戰略性新興產業政策和具備中國航天資源優勢的投資項目。在中國航天的大力支持下，本公司期望能實現跨越式發展，為股東創造更大的投資價值和回報。

致謝

張建恒先生於擔任本公司主席期間對本公司的發展作出了卓越貢獻，本人謹代表董事局致以崇高的敬意和衷心的感謝；陳學釧先生和史偉國先生於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期間對本公司的貢獻良多，本人謹代表董事局致以衷心的感謝。

本人謹對各董事同仁和全體員工的勤奮工作、忠誠服務及寶貴貢獻深表謝意、對一直支持本公司發展的各位股東、銀行、商業夥伴和社會各界人士表示衷心的感謝。

承董事局命

主席
龔波

香港，2017年3月28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績概覽

截止2016年12月31日的年度，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經審核的營業收入為港幣3,087,848,000元，與2015年的營業收入港幣2,765,720,000元相比增加11.65%；本年溢利為港幣1,203,252,000元，與2015年溢利港幣1,626,323,000元相比減少26.01%。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為港幣796,108,000元，與2015年的股東應佔溢利港幣984,696,000元相比減少19.15%。

營業收入的增加主要是科技工業和跨境電子商貿物流業務有所增加，以及深圳航天科技廣場的首次錄得租金和物業管理費的收入。股東應佔溢利減少主要是深圳航天科技廣場已於2016年6月落成，以致投資物業公允值收益大幅減少。

按照年內已發行股份3,085,022,000股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為港幣25.81仙，與2015年的每股基本盈利港幣31.92仙相比減少19.14%。

股息

董事局於2017年3月建議派發2016年末期股息每股港幣2仙，須待股東於2017年5月31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通過後方可作實。預期於2017年6月28日前後寄發股息支票予所有股東。

股東已於2016年5月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通過派發2015年末期股息每股港幣1仙，而股息支票於2016年6月22日寄發予所有股東。

各主要業務的業績

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科技工業、物聯網及跨境電子商貿物流，以及經營深圳航天科技廣場。科技工業為本公司營業收入的主要來源，也是本公司利潤和經營現金流的主要來源。本公司近年來正逐步發展其他新業務，例如深圳航天科技廣場已由物業建設轉為資產經營，以實現公司新的發展目標並減少單一業務的風險。

科技工業

2016年，全球經濟不景氣，國內外市場的需求疲弱，多個主要國家不斷貶值貨幣去促進出口。同時，中國內地製造業明顯加速下行，人工成本不斷上升，令廠家出現產能過剩且價格競爭極度激烈。在這等情況下，科技工業的部份業務也受到極大影響，客戶的訂單量下降或需要減價挽留客戶，直接導致利潤的下降；加上市場變化太快而令技術研發跟不上市場需求的步伐，未能及時提升產品的質量；有些客戶更將代工產品轉移回本土或其他地區生產，導致市場開拓極為困難。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續)

在年內，科技工業加強技術改造和自動化生產的投資，引入先進的設備，並進行業務的轉型。其中，高密度線路板廠房已完成建設，並於2016年底引入了設備和完成試生產，可望在2017年提高生產力；智能充電器業務開發中功率電源產品；注塑產品業務更新設備和擴充汽车配件和家電的電鍍產品。

截止2016年12月31日的年度，科技工業的營業收入為港幣2,843,681,000元，較去年同期增加4.10%；經營溢利為港幣306,068,000元，較去年同期增加11.16%。科技工業的業績如下：

	營業收入(港幣千元)			經營溢利(港幣千元)		
	2016年	2015年	變動 (%)	2016年	2015年	變動 (%)
注塑產品	1,111,678	1,013,162	9.72	79,375	73,304	8.28
線路板	678,919	601,994	12.78	133,525	109,436	22.01
智能充電器	516,356	621,842	(16.96)	37,717	42,295	(10.82)
液晶顯示器	521,174	480,553	8.45	40,969	32,719	25.21
工業物業投資	15,554	14,243	9.20	14,482	17,579	(17.62)
總計	2,843,681	2,731,794	4.10	306,068	275,333	11.16

展望2017年，電子信息行業仍然競爭激烈，科技工業將致力開拓高端產品市場，繼續加大新產品研發和市場開發力度，提高生產自動化水準，適度擴大生產規模和產能；同時，努力降低庫存和減少應收賬款；盡快建立和達到市場多元化的目標，維持業務穩定和持續發展；並積極探索通過併購、合作等方式拓展業務的新途徑，確保科技工業業務持續穩定增長。

海南航天發射場配套區

2016年，本公司應佔合營企業海南航天投資管理有限公司(「海南航天」)的虧損港幣29,634,000元。基於(包括但不限於)近年來內地的宏觀調控、政府補償標準的變化和建設成本大幅上升等，對海南省航天發射場配套區的持續發展可能會令海南航天帶來不穩定的風險等的原因，因此海南航天決定退出配套區的土地開發項目。海南航天已與海南省和文昌市政府展開磋商，代價擬參照經審計的項目成本以現金和資產歸還，而條款有待雙方確認。2017年，海南航天將繼續與海南省和文昌市政府就退出安排作出協商，爭取早日落實協議的條款和簽署協議。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於2017年3月8日刊發的公告。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續)

於2016年7月1日，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航科新世紀科技發展(深圳)有限公司(「新世紀」)與海南航天訂立借款合同，據此新世紀將向海南航天提供一筆於2018年6月30日到期的人民幣45,000,000元借款，以作為海南航天的營運資金。於2016年12月31日，已借出款項為人民幣25,000,000元。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於2016年7月4日刊發的公告。

深圳航天科技廣場

2016年，深圳市航天高科投資管理有限公司(「深圳航天」)已完成深圳航天科技廣場的全部建設，以及開展了招商和租賃的工作。屬下的全資附屬公司深圳市航天高科物業管理有限公司於2016年1月1日起接管了深圳航天科技廣場和開展物業管理的工作，並錄得營業收入人民幣15,306,000元和經營利潤人民幣1,324,000元。從2017年起，深圳航天工作將從物業建設轉為資產經營，而其租金收入將會為本公司帶來持續和穩定的收入和現金流。

於2016年8月30日，深圳航天與關連人士航天科技財務有限責任公司(「航天財務」)就一筆為期12年的人民幣1,300,000,000元貸款訂立了一份借款合同，並向航天財務提供評估值約為人民幣1,900,000,000元的深圳航天科技廣場部份房產作為抵押。該項關連交易已於2016年10月召開的股東特別大會上獲得本公司的獨立股東批准通過。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於2016年8月30日和2016年10月7日刊發的公告，以及於2016年9月14日刊發的通函。

深圳航天於2016年錄得投資物業公允值變動收益港幣1,402,000,000元。於2016年12月31日，深圳航天科技廣場的估值約為人民幣7,345,000,000元。

物聯網及跨境電子商貿物流

2016年，航天數聯信息技術(深圳)有限公司(「航天數聯」)實現營業收入港幣75,001,000元和經營溢利港幣7,134,000元。期間，除繼續維護和完成原已進行物聯網項目的工作外，航天數聯完成了開平清關中心的建設和開始投入運營，並繼續開發電子商務綜合平台。2017年，航天數聯將繼續完善產品技術，做好物聯網應用和冷鏈物流倉儲管理等項目的發展，同時將與市場成熟產品進行集成，以快速形成市場效應，爭取盡快實現全面盈利。

本公司透過直接全資附屬公司Digilink Systems Limited向其屬下全資附屬公司航天數聯增資等值人民幣20,000,000元的港幣，以及獨立第三方深圳市元亨富邦投資合伙企業(有限合伙)(「元亨富邦」)向航天數聯投資等值人民幣25,000,000元的港幣，所有手續已經完成，本公司於航天數聯的間接權益由100%降至72.128%、元亨富邦的權益為27.872%。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於2016年7月20日刊發的公告。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續)

資產狀況

(港幣千元)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變動 (%)
非流動資產	10,463,151	8,981,919	16.49
流動資產	2,321,425	2,993,724	(22.46)
總資產	12,784,576	11,975,643	6.75

非流動資產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投資物業建築成本投入及物業公允值的增加，而流動資產減少的主要原因是為了支付供貨商、償還銀行貸款本金和利息等以致銀行存款有所下降。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為港幣6,190,158,000元，與2015年年底的港幣5,705,770,000元相比增加8.49%。按照年內已發行股份3,085,022,000股計算，股東應佔每股資產淨值為港幣2.01元。

於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的現金存款港幣6,158,000元已抵押予銀行以獲得貿易融資額度。至於深圳航天以深圳航天科技廣場中約人民幣1,900,000,000元的房產抵押予航天財務以獲得一筆貸款，將會在辦理房產證後進行抵押的工作。

債務狀況

(港幣千元)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變動 (%)
非流動負債	3,166,056	2,278,002	38.98
流動負債	1,643,386	2,494,379	(34.12)
總負債	4,809,442	4,772,381	0.78

深圳航天於2016年與航天財務簽署了一筆人民幣1,300,000,000元的貸款，作為歸還銀團貸款之用。於2016年12月31日，深圳航天已提取了人民幣509,100,000元的貸款。

非流動負債增加的主要原因是遞延稅款的增加和提取了一筆貸款，而流動負債減少的主要原因是由於歸還了銀團貸款。於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的銀行及其他貸款為港幣1,152,334,000元。

經營費用

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於2016年的行政費用為港幣312,660,000元，與去年同期相比增加1.79%；財務費用為港幣87,638,000元，當中港幣34,198,000元已被資本化並列為深圳航天科技廣場的建築成本費用。

或然負債

於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並無其他重大的或然負債。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續)

財務比率

	2016年	2015年
毛利率	25.63%	20.26%
淨資產收益率	15.09%	22.58%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資產負債比率	37.62%	39.85%
流動比率	1.41	1.20
速動比率	1.25	1.10

流動資金

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的資金來源主要是內部資源及銀行授信。於2016年12月31日，流動現金及銀行結餘為港幣1,150,271,000元，主要貨幣為港幣和人民幣。

資本開支及投資承諾

於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及有關附屬公司已訂約惟未於綜合財務報表中撥備的資本承擔約為港幣73,845,000元，主要是購置固定資產的資本開支。

財務風險

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定期對現金流及資金情況作出審查，現無使用任何金融工具或衍生工具對沖匯率及利率的風險。

人力資源及薪酬政策

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的薪酬政策乃根據僱員的資歷、經驗及工作表現，並參照市場行情而確定。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將不斷提高人力資源管理水平、嚴格實行以績效為核心的考核制度，以推動僱員不斷提升個人表現及對公司的貢獻。

於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合共約6,600名員工，分佈在內地及香港。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續)

致謝

本人謹向本公司全體員工以及支持本公司發展的各位股東、銀行、商業夥伴、社會各界人士表示衷心的感謝。

承董事局命

執行董事兼總裁

李紅軍

香港，2017年3月28日

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於本報告期內一直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所載相關段落的要求。

董事局

於2016年，本公司董事局由執行董事李紅軍先生(總裁)及金學生先生，非執行董事張建恒先生(主席)、毛以金先生(於2016年8月24日獲委任)、許良偉先生(於2016年8月24日獲委任)、陳學釗先生(於2016年8月24日辭任)及史偉國先生(於2016年8月24日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羅振邦先生、梁秀芬女士及王小軍先生組成。

本公司的主席由張建恒先生擔任，總裁由李紅軍先生擔任。張建恒先生和李紅軍先生之間沒有任何財務、業務或家屬關係。主席及總裁的職務已依據各自的成文權責範圍分工。

本公司董事在首次接受委任時會獲得全面、正式的就任須知，以確保他們對本公司的運作及業務均有適當的理解，以及完全知道本身在普通法、上市規則、適用的法律規定、其他監管規定以及本公司的業務及管治政策下的職責。

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任期為兩年，需按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的規定輪席退任及被重選。

在年內獲董事局委任的董事將出任至隨後舉行的股東大會，如再度獲選，可以繼續連任。董事重選乃按照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的規定辦理，除在年內委任的董事外，現任董事人數的三分之一(或以最接近的數字計算)須於每年股東週年大會上輪流告退，如再度獲選，可以繼續連任。年報及股東週年大會的通函上載有重選董事的資料及個人履歷，以便股東考慮後作出投票決定。股東如擬提名人選參選本公司的董事時，須根據香港公司條例、上市規則、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等有關程序進行。該組織章程細則的程序可於本公司的網站下載查閱。

本公司在2016年一直按照上市規則的規定委任了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羅振邦先生、梁秀芬女士及王小軍先生。在各位獨立非執行董事之中，羅振邦先生符合上市規則第3.10(2)條具備適當專業資格，或具備會計或有關財務管理專長的要求。本公司已收到各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函件，獲確認其獨立性已符合上市規則第3.13條的規定。當中，羅振邦先生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超過九年，持續展示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特質，能夠提供獨立意見，董事局認為其任期對其獨立性沒有任何影響。據此，在提名委員會審議及確認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獨立後，董事局也確認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獨立。各獨立非執行董事之間並不存在任何財務、業務或家屬關係。

企業管治報告

(續)

本公司已與各董事簽署了董事的委任函，委任函上列明董事須遵守法規及組織章程細則的責任、履行董事職責的責任、收取董事袍金及獲償付合理產生費用的權利、任職年期和終止任期的方式等條款。各董事已得悉其應該付出足夠時間和精力去處理本公司事務的責任，並已向本公司作出同樣的確認。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的守則，亦已採納了守則作為員工在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時的標準守則。在刊發中期業績之前30天和全年業績之前60天開始，本公司規定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各自的聯繫人士均不得進行本公司任何證券的交易。

本公司已向各董事查詢在2016年內是否有根據附錄十的規定進行本公司的證券交易。據本公司所知，所有董事在該年內均遵守附錄十的規定。

董事局主要負責確定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的目標、策略、政策、主要業務計劃、風險管理和內部監控，以及企業管治，並授權管理層負責管理公司業務，就公司日常營運上的問題作出決定和執行已通過的策略，實現公司整體發展戰略。

本公司董事於2016年期間出席會議的情況如下(因工作原因，董事局主席和提名委員會主席張建恒先生和審核委員會主席羅振邦先生沒有出席該兩次股東大會；薪酬委員會主席梁秀芬女士沒有出席該次股東週年大會)：

董事	股東周年／特別大會		董事局會議	
	有權出席次數	出席次數	有權出席次數	出席次數
張建恒	2	0	4	4
李紅軍	2	0	4	4
金學生	2	2	4	4
毛以金	1	0	2	2
許良偉	1	0	2	2
羅振邦	2	0	4	4
梁秀芬	2	1	4	4
王小軍	2	2	4	2
陳學釗	1	0	2	2
史偉國	1	0	2	2

企業管治報告

(續)

企業管治政策

董事局負責本公司的企業管治，並會適時於董事局會議上審議本公司企業管治的情況，包括但不限於檢討企業管治措施政策的有效性和足夠性、檢討董事及高管的培訓安排、公司政策是否符合法例及法規的要求、公司內部守則的適用性、公司是否符合《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條文的要求，以及是否已於企業管治報告內披露。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已涵蓋於本公司的董事局議事規則內，主要規範和監察董事局議事和決策程序，提升企業管治的績效。此外，董事局已制定適當的內部監控、風險管理制度和檢舉機制，以有效監控公司的財務及治理狀況，同時亦制定了與股東溝通的政策，以有效地作出信息披露及提高公司的透明度。

根據本公司董事局議事規則的規定，董事局每年最少召開四次會議，如有需要會另行安排會議。於2016年，本公司舉行了四次董事局會議，而本公司主席張建恒先生亦與其他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舉行了一次沒有執行董事及其他管理人員出席的會議。

公司秘書協助董事草擬會議議程。開會通知及會議資料通常於合理可行的時間內發送予各董事，以讓董事於會議前知悉會議所討論的事項以便作出決定。

公司秘書負責每次會議記錄。會議記錄的初稿一般於會議後的合理時間內送交各董事閱覽，並在下次會議時由董事局核准。會議記錄的最後定稿亦會於稍後發送給全體董事備查。公司秘書負責保存會議記錄，在董事要求下可供其查閱。公司秘書向董事局負責並建議董事局依循程序及遵守上市規則，各董事均可獲取公司秘書的意見及服務。

董事局委員會

董事局屬下設立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分別監察本公司之財務狀況、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政策及董事提名等管治事宜。各委員會有各自的成文權責範圍，並須向董事局負責。各委員會職權範圍書的內容可於香港交易所及本公司的網站下載查閱。

審核委員會

於2016年，審核委員會由獨立非執行董事羅振邦先生(主席)及梁秀芬女士、非執行董事毛以金先生(於2016年8月24日獲委任)及史偉國先生(於2016年8月24日辭任)組成。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充當董事及外聘核數師之間的溝通橋樑，審核公司的財務資料，以及監察公司的財務申報制度、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程序。

審核委員會於2016年內召開了兩次會議，以評核和檢討公司的內部監控、風險管理、財務報表、企業管治等情況。核數師、財務總監、財務部總經理和公司秘書出席了該兩次會議；審計部總經理出席了其中一次會議。

企業管治報告

(續)

審核委員會亦已審閱、討論及通過本公司截止2016年12月31日的年度財務報表。

審核委員會成員於2016年期間出席會議的情況如下：

	有權出席次數	出席次數
羅振邦	2	2
梁秀芬	2	2
毛以金	0	0
史偉國	2	2

薪酬委員會

於2016年，薪酬委員會的成員由獨立非執行董事梁秀芬女士(主席)及王小軍先生、非執行董事許良偉先生(於2016年8月24日獲委任)及陳學釗先生(於2016年8月24日辭任)組成。薪酬委員會擔當着董事局顧問的角色，將參照本公司業績、個人表現和可比的市場資料，向董事局提出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薪酬建議。

薪酬委員會於2016年內召開了一次會議，人力資源部總經理及公司秘書亦有出席。薪酬委員會對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及考核制度進行檢討。於2016年，各董事均沒有決定本身的酬金。

薪酬委員會成員於2016年期間出席會議的情況如下：

	有權出席次數	出席次數
梁秀芬	1	1
王小軍	1	1
許良偉	0	0
陳學釗	1	1

各董事的袍金及支付各董事的其他補償或報酬已於本公司財務賬目內全面披露。

企業管治報告 (續)

提名委員會

於2016年，提名委員會的成員由非執行董事張建恒先生(主席)、許良偉先生(於2016年8月24日獲委任)及陳學釗先生(於2016年8月24日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羅振邦先生、梁秀芬女士及王小軍先生組成。提名委員會的職責為檢討董事局的架構、人數及組成，以推行本公司的策略。

本公司的董事多元化政策是作為本公司遴選董事候選人所考慮的準則。因應本公司獨特的企業文化和背景，本公司在釐定董事局的最適當組合時會考慮候選人不同的個人因素，包括技能、區域及行業經驗、背景、專長、文化、獨立性、年齡、性別及其他專業資歷等，唯才是用，並在切實可行的情況下盡量保持適當平衡，從而聘任富經驗且最合適的人選去管理本公司的各項業務。提名委員會就實施董事局多元化的政策而適時進行討論及議定可計量目標，以確保政策的有效性和符合本公司業務發展不時的需要。

目前，本公司董事局有8位成員，包括7位男性董事及1位女性董事。全體董事均持有大學或以上學歷，當中持有會計師、特許秘書及律師等專業資格，以及擁有不同行業的大型企業管理、財務管理、法律、人力資源等豐富經驗。

提名委員會於2016年內召開了兩次會議，公司秘書也出席了該兩次會議。提名委員會審議了董事局的架構組成、確定於股東週年大會退任董事名單、審議董事候選人的資歷和經驗，以及審議各獨立董事的獨立性，並確認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屬於獨立人士，而董事局根據提名委員會的建議，也確認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存在獨立性。

提名委員會成員於2016年期間出席會議的情況如下：

	有權出席次數	出席次數
張建恒	2	2
羅振邦	2	2
梁秀芬	2	2
王小軍	2	2
許良偉	0	0
陳學釗	2	2

企業管治報告 (續)

董事培訓

本公司董事定期收取由本公司提供有關財務及營運的簡報，並會以書面及會議的方式收到有關上市法規及上市規則最新修訂的資料(如有)，以讓他們更多地瞭解有關本公司最新的情況和董事的責任。此外，本公司已通知各董事每年須參與培訓和提供培訓記錄予本公司的規定。於2016年，本公司向各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提供了培訓，內容為介紹本公司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所有董事均根據本身需要參與了適當的培訓，也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的規定向本公司提供了培訓紀錄。

責任保險

本公司已為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的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投保了責任保險，以保障各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在日常營運中可能承擔的損失或責任。

公司秘書

公司秘書向董事局主席及行政總裁負責，日後公司秘書的遴選、委任或解僱(如有)將由董事局召開會議審議決定。

本公司的公司秘書陳家健先生為香港特許秘書公會的會員，已於本公司任職多年，且於2016年進行了不少於15小時的專業培訓，符合上市規則第3.28條的規定。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

本公司董事局負責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並有責任維持該等系統的有效性。本公司已逐步設立、維持及執行一個有效的內部監控系統，清楚界定各業務及營運部門的權責，並已設立內部審計部門，對有關業務及營運部門進行定期或不定期審計以確保有效的制衡，以及負責維持和執行風險管理和內部監控系統。

本公司管理層每年會對風險管理和內控系統進行評價，主要是先由各屬下公司對組織架構、發展戰略、人力資源、企業文化、社會責任等對內部環境的設計及實際運行情況進行認定和評價。其後，由本公司各部門的主管對該等公司的內部監控作出覆核，主要是檢視各公司對風險識別、分析及應對情況，同時也會對資金活動、資產管理、採購、銷售、研究與開發、工程項目、擔保、外協外包、全面預算、合同管理等對相關控制措施的設計和運行情況進行認定和覆核。如發現和評定在若干地方可能存在漏洞，本公司會提出建議、要求相關公司制定或修訂相關的規章制度，並在限期前作出整改。評價內部監控環境的工作將會在每年持續地進行，透過不斷的改進，可以加強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的內部監控，減低出現風險的可能性。

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已於本年度全面檢視風險管理和內部監控系統是否有效，並覆核和整理內部規章制度，以面對在日常業務上可能存在的運營風險、市場風險、財務風險等。有關的檢視已涵蓋所有的重要監控層面，包括財務監控、運作監控、合規監控，以及風險管理監控等，特別是對重大決策、重要人事任免、重大項目安排和大額度資金運作的決策進行了規範。

企業管治報告 (續)

本公司已制定了《信息披露事務管理規則》，以維持本公司良好的企業管治水平，切實履行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的責任，以及保障本公司及投資者的權益。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須經常地監控本公司及本身公司的各種交易和認定交易對手是否關連人士，一旦發現可能屬於須予公佈交易時，須即時向本公司報告。如確定為須予公佈交易時，公司秘書會盡快草擬各項披露文件，並在取得董事局批准後作出公佈。期間，各知悉該交易的人員須負有保密責任，不可擅自對外透露。

本公司的《僱員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亦規定，當特定的僱員知悉或參與須予公佈交易、關連交易、內幕消息等的任何洽談或協議的工作，必須自其開始知悉或參與該等交易之日起，禁止進行本公司任何證券的交易。

董事局已審議和認為，本公司在會計、財務匯報和內部審計職能方面的資源、員工資歷和經驗已經足夠，以及相關員工已接受了充分和合適的培訓課程。

本公司管理層已向董事局提供有關風險管理和內控系統有效性的確認函。董事局認為，該等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達成業務目標的風險，而且只能就不會有重大的失實陳述或損失作出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因此，本公司認為目前實施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是充分的，但仍會不時因應各項法例、上市規則或內部管理的需要而作出必要的檢討和修訂，以加強本公司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問責及審計

本公司董事負責編製每個財務年度的賬目，使賬目能真實和公正地反映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在該段期間的業務狀況、業績及現金流量表現。於編製截止2016年12月31日的年度賬目時，董事已採用適當的會計政策和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貫徹應用，根據審慎合理的判斷及估計，按持續經營之基準編製賬目。核數師已在財務報表中就其申報的責任作出聲明。

於2016年，本公司董事並不知道有任何可能會影響公司持續經營能力的重大不明朗事件或情況。本公司於所有刊發的公告、通函、中期報告及年報等文件均力求平衡、清晰及全面地評估公司的表現、狀況及前景。本公司已按照上市規則的規定，在有關期間完結後的三個月及兩個月內，分別及時地公佈全年及中期業績。

於2016年，本公司共支付約港幣5,151,000元予核數師，其中約港幣4,155,000元為核數的費用、約港幣996,000元為非核數的費用。非核數費用包括審閱中期報告、業績公告和持續關連交易等服務。

企業管治報告 (續)

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網頁的資料會適時更新，以保持本公司的資料披露快捷、公平及透明。

本公司在舉行任何股東大會時，會就每一個重大事項提呈獨立的決議案，並無「捆紮」議案，包括選任個別董事。

同時，本公司在致股東的通函上會按照上市規則第13.39(4)條要求列明在股東大會上股東所作的任何表決均以投票方式進行。所有委任代表的投票會被點算，而投票結果會在會議上公佈，並在同日登載在香港交易所及本公司的網站上供查閱。

本公司於2016年5月份舉行了一次股東週年大會。大會的通告根據有關的規定提前發出。該次股東週年大會是由股東審議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的2015年業績、派發末期股息、董事重選、董事酬金的釐定、核數師重選及授權董事局釐定其酬金，以及授予董事局發行新股及回購股份的一般授權的議案，所有提呈的議案均獲得股東的批准。

本公司亦於2016年10月份舉行了一次股東特別大會。大會的通告根據有關的規定提前發出。該次股東特別大會分別由獨立股東審議和批准了向關連人士提供抵押而獲取貸款的持續關連交易，以及由股東審議和批准了非執行董事的重選。

本公司於該等股東大會上，已安排了充裕的時間供股東提問，並由董事給予回應。議案的點票結果由本公司的股份過戶處核實並由公司秘書代表會議主席即場宣佈，以及在同日下午被登載在香港交易所及本公司的網站供查閱。

本公司於2016年內並無修改公司組織章程細則。

股東權利

如有本公司股東要求召開股東特別大會審議特定事項，可根據香港公司條例及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的規定向本公司提出要求。股東要求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的規定可在本公司網站下載查閱。

如有股東擬向股東大會提出建議或向董事局提出查詢，該股東須以書面向本公司的公司秘書提出，函件須註明股東本人的身份、持股數目、聯絡地址及電話，以及有關建議或查詢的事宜。本公司將在合理可行的範圍內，按書面提出的內容反映到董事局或總裁，並根據情況作出回應。

另外，本公司不時會接獲股東來函或來電查詢，本公司會在合理可行的範圍內儘快回應。有關本公司股份、公告等相關基本情況的查詢，查詢的電郵位址為：comsec@casil-group.com；就有關投資者關係及記者的查詢，查詢的電郵地址為：investor.relations@casil-group.com。

企業管治報告 (續)

公眾持股量充足

於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發行的股本為3,085,021,882股，市值約為港幣3,116,000,000元。

於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共有註冊股東1,115名，當中包括主要股東中國航天科技集團公司(約佔38.37%)。然而，在香港很多股東均透過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代為持股，所以股東的具體數目應較註冊股東的數目為多。

根據本公司獲得的公開資料及就董事所知，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具備上市規則規定的公眾持股量不低於25%的要求。

企業社會責任

本公司在業務不斷發展的過程中，希望透過對員工不斷的鼓勵和建議，以及遵守相關的法規，能逐步傳遞企業公民責任的信息，儘量減少對環境、資源的損耗，以回饋社會和提升社會可持續發展的能力，盡力成為一家有社會責任的公司。

工作環境

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招聘員工是以公平為原則，不論年齡、性別、婚姻狀況、種族、國籍、宗教信仰、殘疾與否，而且一直視員工為最重要的資產，任人唯才。各員工均享有平等機會，而薪酬政策乃根據僱員的資歷、經驗及工作表現，並參照市場行情而確定。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將不斷提高人力資源管理水平、嚴格實行以績效為核心的考核制度，以推動僱員不斷提升個人表現及對公司的貢獻。

因應法規和實際需要，各工業企業已設立了包括但不限於對女職工和未成年工勞動保護、充份保障員工作息時間、員工帶薪年休假、工傷管理等規定，充份和合理地保障員工的待遇。

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向員工提供較合理的薪酬、合適的醫療保障及其他保險，使員工可處身在一個較為穩定的環境工作；同時亦會適量地資助員工參加一些專業的講座及短期課程，鼓勵員工不斷進修和加強本身的競爭力，以適應市場的變化和符合公司的需要。個別工業企業更成立專門的培訓管理中心，主導員工培訓，包括員工能力提升、職業安全和健康、各項職業技能培訓等。

企業管治報告 (續)

於2016年，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並無發生重大的勞資糾紛。

於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合共約6,600名員工，分佈在內地及香港。

環境保護

本公司一向鼓勵員工儘量減少對自然資源的消耗和採取節約能源的措施，也要求各附屬公司遵守有關環保的法規，確保在生產及營運的過程中遵守相關的規定，務求減少對自然資源的不必要損耗和對環境造成污染。

另一方面，各工業企業一直嚴格遵守中國內地有關環境保護、廢物收集、污染物排放、噪聲排放等的法律規定；各工業企業也因應不同行業的需要設立能源管理制度、污染物排放和廢棄物管理控制程序、危險化學品安全管理制度等，也聘請了合資格的公司檢測噪音、廢氣和廢水的水平是否有超出標準，以及處理各類的工業危險廢物，從而盡量控制和減少對社區的污染。

於2016年，各工業企業的污染物排放均低於法律規定的標準，並無重大違反有關環境保護的法律規定，也無出現對環境有重大負面影響的事故。

營運慣例

各工業企業負責生產不同類型的產品，並已建立了較好的內部檢測系統，廢品率一直處於較低水平，而產品均符合有關的產品安全條例，確保在生產過程不會影響員工的健康及安全、最終產品也不會影響客戶的健康及安全。

於2016年，各工業企業的產品並無出現重大的質量問題。

此外，因應不同行業的需要和客戶的要求，各主要工業企業已申請和獲得相關的國際認證，例如：質量管理體系標準(ISO 9001)、環境管理體系標準(ISO 14001)、職業健康安全標準(OHSAS 18001)、危害性物質限制指令(ROHS 2.0)、汽車產品和服務的質量體系要求(ISO/TS 16949)等；個別工業企業更建立了綠色產品手冊和綠色產品管理技術規範。相關的管理人員和員工必須學習和熟悉各項規定，務求在生產過程中符合各類特定的要求，亦反映了本公司對社會責任的重視，願意保護各持份者的利益和合理地承擔社會責任。

企業管治報告

(續)

本公司一直以來重視公平交易，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與各業務的合作夥伴、貸款銀行等均以公平、公正及合理的條款進行交易，並會遵守有關的法規以減少風險，並一直維持良好的關係。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會按有關協議規定而履行協議，並會按協議的規定在合理、可行的時間內支付應付帳款，不會無故拖延；也希望及要求客戶能同樣履行協議，並在合理、可行的時間內支付其應付帳款，不會無故拖延，使各自的資金流能夠不間斷、業務不致受到影響。

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本公司已設立了《員工就財務匯報的不正當行為提出關注的安排》，若有本公司或附屬公司的員工就財務匯報的不正當行為作出投訴時，將由審核委員會主席獨立調查和處理。此外，各主要工業企業建立了《供應商管理控制程序》，內容包括對供應商的資質認定、年度的考評和定期監察方式等，以及建立了反商業賄賂的規定；同時建立了產品交付及服務的管理制度等，包括產品品質控制方法和產品投訴處理。

於2016年，本公司沒有接獲財務匯報的不正當行為的投訴；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與各業務的合作夥伴、貸款銀行並無出現重大的糾紛。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本公司於本報告期內一直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廿七《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載列的「不遵守就解釋」條文。

本公司董事局負責評估及釐定本公司有關環境、社會及管治的風險，並確保本公司設立合適及有效的環境、社會及管治風險的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並承擔對環境、社會及管治策略和匯報的全部責任。本公司的管理層已向董事局確認上述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是有效的。

主要業務

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包括注塑產品、液晶顯示器、線路板和智能充電器製造的科技工業，以及深圳航天科技廣場的經營、物聯網應用和跨境電子商貿物流等業務。

科技工業為本公司營業收入的主要來源，也是本公司利潤和經營現金流的主要來源。本公司近年來正逐步發展其他新業務，例如深圳航天科技廣場已由物業建設轉為資產經營，以實現公司新的發展目標並減少單一業務的風險。

企業社會責任

本公司在業務不斷發展的過程中，透過遵守相關的法規、符合客戶對環境和社會責任的要求、對員工不斷的鼓勵和建議，希望能傳遞企業公民責任的信息，既令各屬下公司儘量減少對環境、資源的損耗，而員工可以在穩定和受保障的環境下工作，以逐步回饋社會和提升社會可持續發展的能力，盡力成為一家有社會責任的公司。

主要涵蓋範圍

除另有所指以外，本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的內容主要涵蓋科技工業屬下於中國內地成立的主要企業(以下簡稱「主要工業企業」)，而主要工業企業的關鍵績效指標數據的涵蓋期由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A. 環境

一般披露

排放物

各主要工業企業在日常業務的過程中會排放各類的廢物、污染物、噪音，主要排放物為溫室氣體、廢氣、生產廢水和廢料等，因此一直嚴格遵守中國內地有關環境保護、廢物收集、污染物排放、噪音排放等各項法律規定。各主要工業企業也因應不同行業的需要而設立能源管理制度、污染物排放和廢棄物管理控制程序、危險化學品安全管理制度等。另一方面，各主要工業企業聘請了合資格的專業公司檢測噪音、廢氣和廢水的水平是否有超出標準，以及處理和回收各類的工業危險廢物，減少和降低相應的廢棄物，從而盡量控制和減少對社區的污染。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續)

於2016年，各主要工業企業的廢物、污染物、噪音等的排放均低於法律規定的標準，並無重大違反有關環境保護的法律規定，也無出現對環境有重大負面影響的事故。

資源使用

本公司一向鼓勵員工儘量減少對自然資源的消耗和採取節約能源的措施，也要求各附屬公司遵守有關環境保護的法規，確保在生產及營運的過程中遵守相關的規定。各主要工業企業更加強員工節能和環保意識的教育，並實行使用用水和電力的目標管理，逐步下降用量，以及儘量減少使用一次性物品而更多地使用可循環的包裝物料，務求減少對自然資源的不必要損耗和對環境造成污染。據此，各主要工業企業近年產生的溫室效應氣體及廢棄物呈下降趨勢，也降低了生產經營的成本。

環境及天然資源

各主要工業企業作為電子產品製造商，對環境的影響主要為廢氣和廢水的排放、固體廢棄物的產生、電力資源和水資源的消耗、各種物料的消耗等。據此，各主要工業企業已識別公司業務範圍對環境的影響，並找出相應的環境因素，並就這些環境影響通過科學的方法進行優先排序，找出重大環境因素，再針對這些重大環境因素採取適當的措施，分別是製造技術的改善、滿足法規要求(包括相關政府部門對廢水量和其酸鹼度的24小時即時檢測)、減少排放、回收利用、應急計劃、消滅目標等方式進行合理的管理。

各主要工業企業關於環境的關鍵績效指標大約如下：

指標

排放物

A1.2	溫室氣體總排放量	108,702噸
A1.3	所產生有害廢棄物總量	1,062噸
A1.4	所產生無害廢棄物總量	707噸

資源使用

A2.1	直接及間接能源總耗量	電能	67,519,063千瓦
		液化石油氣	120,026公斤
		環保燃油	24,300升
		汽油	44,888升
		柴油	13,756升
A2.2	總耗水量	876,332噸	
A2.5	所用包裝材料的總量	2,060噸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續)

B. 社會：僱傭及勞工常規

一般披露

僱傭

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招聘員工是以公平為原則，不論年齡、性別、婚姻狀況、種族、國籍、宗教信仰、殘疾與否，而且一直視員工為最重要的資產，任人唯才。另一方面，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不斷提高人力資源管理水平、嚴格實行以績效為核心的考核制度，以推動僱員不斷提升個人表現及對公司的貢獻。

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向員工提供合理的薪酬、合適的醫療保障及其他保險，使員工可處身在一個較為穩定的環境工作。各員工均享有平等機會，而薪酬政策乃根據僱員的資歷、經驗及工作表現，並參照市場行情而確定。

因應法規和實際需要，各工業企業已設立了包括但不限於對女職工和未成年工勞動保護、充份保障員工作息時間、員工帶薪年休假、工傷管理等規定，充份和合理地保障員工的待遇。

健康和安

各主要工業企業均按照法例的規定建立了一套完整的職業健康安全管理體系，主要是建立了對危險源的評價、處理及管理的方法、各項安全操作規程及方法，以及相應的安全績效管理方法。就前述的方法，各主要工業企業定期予以監督和檢查，並要求每年評估一次危險源，對所有安全操作規程定期進行培訓，定期的緊急預案的管理和演練，並對安全績效進行評估和考核等。

各主要工業企業會定期為員工提供身體檢查，而新入職員工則會進行上職前培訓，並在考核通過後才獲得取錄。

發展及培訓

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會適量地資助員工參加一些專業的講座及短期課程，鼓勵員工不斷進修和加強本身的競爭力，以適應市場的變化和符合公司的需要。個別工業企業更成立專門的培訓管理中心，主導員工培訓，包括員工能力提升、職業安全和健康、各項職業技能培訓等，所有培訓費用由該等企業負責；各工業企業亦有派員參與內部主辦的球類活動比賽和其他康樂活動。

勞工準則

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明確不會聘請未滿16周歲的童工，盡力確保不會誤聘童工，並且不會支持其他公司或社會團體僱用童工的行為。目前，聘用的員工年齡均為18歲以上。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續)

各工業企業的人事部職員在招聘時必須對應聘人員進行嚴格檢查個人證件，並核對相片確認屬於本人才能登記申請職位。應聘人員須填寫入職登記表，人事部職員會核對填寫的內容，如有需要會核實入職登記表上的資料。若發現公司因疏忽而招聘了童工，必須馬上停止童工的工作，儘快安排將童工送回居住地交其父母或監護人，並報告當地勞動局。

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也明確不會要求員工長期強制加班，員工必須要在自願情況下才可以超時工作。

於2016年，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並無發生重大的勞資糾紛。

於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合共約6,600名員工，分佈在內地及香港。

各主要工業企業關於員工和安全的關鍵績效指標大約如下：

僱傭	指標	類型	總數	年齡	地區
B1.1	按僱傭類型、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員工總數	文職人員	977	18至30歲佔54.86%	中國：100%
				30歲以上佔45.14%	中國：100%
		廠房工人	3,970	18至30歲佔63.90%	中國：100%
				30歲以上佔36.10%	中國：100%
B1.2	按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員工流失比率			18至30歲佔6.42%	中國：100%
				30歲以上佔2.36%	中國：100%
安全 指標					
B2.1	因工作關係而死亡的人數及比率				0 (0%)
B2.2	因工傷損失工作日數				26天
B3.1	按員工類別劃分的受訓員工百分比			高級管理層	100%
				中級管理層	100%
				其他職工	100%
B3.2	按員工類別劃分，每名員工完成受訓的平均時數			高級管理層	10至50小時
				中級管理層	30至80小時
				其他職工	12至110小時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續)

C. 社會：營運慣例

一般披露

供應鏈管理

本公司一直以來重視公平交易，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與各業務的合作夥伴、貸款銀行等均以公平、公正及合理的條款進行交易，並會遵守有關的法規，以減少風險，並一直維持良好的關係。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會按有關協議規定而履行協議，並會按協議的規定在合理、可行的時間內支付應付帳款，不會無故拖延；也希望及要求客戶能同樣履行協議，並在合理、可行的時間內支付其應付帳款，不會無故拖延，使各自的資金流能夠不間斷、業務不致受到影響。

各主要工業企業在聘用供應商之前，會根據實際需求尋找適合的供應商，同時收集各方面資料，如品質、服務、交貨期、價格，同行業信譽作為篩選的依據，並要求供應商提供基本資料和產品樣本。

此外，各主要工業企業建立了供應商管理控制程序，內容包括對供應商的資質認定、年度的考評和定期監察方式等，以及建立了反商業賄賂的規定；同時建立了產品交付及服務的管理制度等，當中包括產品品質控制方法和產品投訴處理。

各主要工業企業關於按地區劃分的供應商數目的關鍵績效指標大約如下：

指標	供應商數量	海外比例	中國內地比例
B5.1 按地區劃分的供應商數目	650	16%	84%

產品責任

各工業企業負責生產不同類型的產品，並已建立了較好的內部檢測系統，廢品率一直處於較低水平，而產品均符合有關的產品安全條例，確保在生產過程不會影響員工的健康及安全、最終產品也不會影響客戶的健康及安全。於2016年，各工業企業的產品並無出現重大的質量問題。

此外，因應不同行業的需要和客戶的要求，各主要工業企業已申請和獲得相關的國際認證，例如：質量管理體系標準(ISO 9001)、環境管理體系標準(ISO 14001)、職業健康安全標準(OHSAS 18001)、危害性物質限制指令(ROHS 2.0)、汽車產品和服務的質量體系要求(ISO/TS 16949)等；個別工業企業更建立了綠色產品手冊和綠色產品管理技術規範。相關的管理人員和員工必須學習和熟悉各項規定，務求在生產過程中符合各類特定的要求，亦反映了本公司對社會責任的重視，願意保護各持份者的利益和合理地承擔社會責任。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續)

各主要工業企業已制定了產品品質檢查的方法，過程分為：進貨檢查、製造過程中檢查、出貨檢查。若有接獲投訴或需要回收產品時，該等企業會先與對方充分溝通，並制定臨時措施防止產品再出現問題。同時，該等企業會將出現問題的原因作出分析及進行初步驗證，從而制定改善對策和預防措施，減少再發生問題的機會，最後會總結各項措施的效果進行驗證。

各主要工業企業一直嚴格按照法律規定和客戶的合理要求，採取適當的措施保護客戶的資料、知識產權和隱私。

各主要工業企業關於因安全與健康理由而回收產品總數的關鍵績效指標大約如下：

指標

B6.1	已售或已運送產品總數中因安全與健康理由而回收的百分比	0%
------	----------------------------	----

反貪污

各主要工業企業已建立反貪污的相關規定，當有員工發現有不正當商業或工作的狀況，可將投訴投放在總經理信箱或投訴箱，由總經理委派專人處理。如有需要，或會要求執法機關的介入。

於2016年，各主要工業企業沒有收到任何機構或個人投訴員工的不正當行為或其他違法情況。

此外，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本公司已設立了《員工就財務匯報的不正當行為提出關注的安排》，若有本公司或附屬公司的員工就財務匯報的不正當行為作出投訴時，將由審核委員會主席獨立調查和處理。

於2016年，本公司沒有接獲財務匯報的不正當行為的投訴；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與各業務的合作夥伴、貸款銀行並無出現重大的糾紛。

本公司和各主要工業企業關於已審結的貪污訴訟案件數目的關鍵績效指標如下：

指標

B7.1	對本公司和各主要工業企業或屬下員工提出並已審結的貪污訴訟案件的數目及訴訟結果	0宗
------	--	----

社區投資

各主要工業企業會根據不同情況對周邊社區或者需要幫助的人士實施必要的幫助，並會動用適當資源以支持社區的活動。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續)

總結

本公司認為，目前實施環境保護和社會責任的措施對有關法例、上市規則的遵守是充分的，但仍會不時因應各項法例、上市規則和內部管理的需要而作出必要的檢討和修訂，以加強環境保護和社會責任的措施。

本公司董事局已於2017年3月28日審閱、討論和批准本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的內容和刊發。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續)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內容索引

主要範疇	層面	關鍵績效指標及披露	在本報告中的位置 (頁碼)	
A. 環境	A1: 排放物	一般披露	有關廢氣及溫室氣體排放、向水及土地的排污、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產生等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25-26
		A1.1	排放物種類及相關排放數據	25
		A1.2	溫室氣體總排放量及密度	26
		A1.3	所產生有害廢棄物總量及密度	26
		A1.4	所產生無害廢棄物總量及密度	26
		A1.5	描述減低排放量的措施及所得成果	26
		A1.6	描述處理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方法、減低產生量的措施及所得成果	25
	A2: 資源使用	一般披露	有效使用資源(包括能源、水及其他原料)的政策	26
		A2.1	按類型劃分的直接及／或間接能源總耗量及密度	26
		A2.2	總耗水量及密度	26
		A2.3	描述能源使用效益計劃及所得成果	26
		A2.4	描述求取適用水源上可有任何問題，以及提升用水效益計劃及所得成果	26
	A3: 環境及天然資源	一般披露	減低發行人對環境及天然資源造成重大影響的政策	26
A3.1		描述業務活動對環境及天然資源的重大影響及已採取管理有關影響的行動	26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續)

主要範疇	層面	關鍵績效指標及披露	在本報告中的位置 (頁碼)	
B. 社會	B1: 僱傭	一般披露	有關薪酬及解僱、招聘及晉升、工作時數、假期、平等機會、多元化、反歧視以及其他待遇及福利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27
		B1.1	按僱傭類型、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員總數	28
		B1.2	按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員流失率	28
	B2: 健康及安全	一般披露	有關提供安全工作環境及保障僱員避免職業性危害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27
		B2.1	因工作關係而死亡的人數及比率	28
		B2.2	因工傷損失工作日數	28
		B2.3	描述所採納的職業健康及安全措施，以及相關執行和監察的方法	27
	B3: 發展及培訓	一般披露	有關提升僱員履行工作職責的知識及技能的政策。描述培訓活動	27
		B3.1	按僱員類別劃分的受訓僱員百分比	28
B3.2		按僱員類別劃分，每名僱員完成受訓的平均時數	28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續)

主要範疇	層面	關鍵績效指標及披露	在本報告中的位置 (頁碼)
B4: 勞工準則	一般披露	有關防止童工或強制勞工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27-28
	B4.1	描述檢討招聘慣例的措施以避免童工及強制勞工	28
	B4.2	描述在發現違規情況時消除有關情況所採取的步驟	28
B5: 供應鏈管理	一般披露	管理供應鏈的環境及社會風險政策	29
	B5.1	按地區劃分的供應商數目	29
	B5.2	描述有關聘用供應商的慣例，向其執行有關慣例的供應商數目，以及有關慣例的執行及監察方法	29-30
B6: 產品責任	一般披露	有關所提供產品和服務的健康與安全、廣告、標籤及私隱事宜以及補救方法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29-30
	B6.1	已售或已運送產品總數中因安全與健康理由而須回收的百分比	30
	B6.2	接獲關於產品及服務的投訴數目以及應對方法	30
	B6.3	描述與維護及保障知識產權有關的慣例	30
	B6.4	描述質量檢定過程及產品回收程序	30
	B6.5	描述消費者資料保障及私隱政策，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30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續)

主要範疇	層面	關鍵績效指標及披露	在本報告中的位置 (頁碼)
B7: 反貪污	一般披露	有關防止賄賂、勒索、欺詐及洗黑錢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30
	B7.1	於匯報期內對發行人或其僱員提出並已審結的貪污訴訟案件的數目及訴訟結果	30
	B7.2	描述防範措施及舉報程序，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30
B8: 社區投資	一般披露	有關以社區參與來了解營運所在社區需要和確保其業務活動會考慮社區利益的政策	30
	B8.1	專注貢獻範疇	30
	B8.2	在專注範疇所動用的資源	30

董事的個人資料

龔波先生，51歲，研究員，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兼主席。龔先生於北京工業學院取得學士學位、於北京理工大學取得碩士學位和於美國德克薩斯州大學阿靈頓分校商學院取得EMBA碩士學位。1987年加入中國運載火箭技術研究院工作，歷任質量技術部副部長，然後於中國航天科技集團公司任質量保證監督部副部長和部長、經營投資部部長。自2006年至2016年期間，先後出任航天投資控股有限公司執行董事和總經理、四川航天技術研究院院長、四川航天工業集團有限公司董事長。彼於2005年6月至2008年3月期間曾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並於2016年12月起至今任中國航天科技集團公司總工程師。彼於2017年2月起出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兼主席。

李紅軍先生，51歲，高級工程師，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集團總裁。李先生於1985年9月開始在航天推進技術研究院工作，先後任計量測試研究所技術員、副所長、所長，航天推進技術研究院民品部部長，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陝西航天動力高科技股份公司(股份代號：600343)副總經理、總經理。期間分別在中央黨校(函授)經濟管理專業、西北大學行政管理學專業學習，獲公共行政管理碩士學位、在新加坡南洋理工大學高級工商管理專業學習，獲EMBA碩士學位。2004年5月至2005年6月任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中國天地衛星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00118)副總裁。2005年6月起任中國航天科技集團公司經營投資部副部長，2007年12月至2010年5月任中國航天科技集團公司經營投資部部長。彼長期擔任上市公司高級管理職務，在上市公司管理、市場開發、資本運作方面具有豐富的經驗。彼於2008年3月起出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於2010年5月起改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及獲委任為集團總裁。

金學生先生，54歲，高級工程師，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集團常務副總裁。金先生先後畢業於哈爾濱工業大學、英國蘭卡斯特大學，分別獲工學學士和工商管理碩士學位。自1984年起，先後任中國運載火箭技術研究院首都機械廠工程師、計劃經營處副處長、處長、副廠長，廊坊航空包裝機械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中國天地衛星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00118)副總裁兼財務總監、北京航天衛星應用總公司副總經理、航天科技投資控股有限公司副總經理。其中，他曾於1999年9月至2001年5月期間出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兼副總裁，以及於曾任本公司屬下上海航天科技投資有限公司董事、副總經理兼財務總監。金先生具有豐富的公司管理，特別是財務管理經驗。彼於2008年3月起出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於2010年5月起改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及獲委任為集團常務副總裁。

董事的個人資料 (續)

羅振邦先生，50歲，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立信會計師事務所董事、高級合夥人。羅先生於1991年畢業於蘭州商學院的企業管理專業，自1994年起至今先後主持過多間上市公司的審計工作，曾擔任中國信達資產管理公司及中國長城資產管理公司專家監事、長征火箭股份有限公司、東方鈿業股份有限公司、吳忠儀錶股份有限公司、聖雪絨股份有限公司、中航重機股份有限公司之獨立董事。現任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之東北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00686)內核專家，以及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神州數碼信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00555)、於香港聯合交易所上市的中國城市軌道交通科技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522)、於深圳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002202)及香港聯合交易所(股份代號：2208)上市之新疆金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和於香港聯合交易所上市的國瑞置業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329)之獨立董事。羅先生持有中國註冊會計師、證券期貨業特許會計師、中國註冊資產評估師、中國註冊稅務師等專業資格，具有深厚的會計、審計和財務管理經驗，以及對各行業上市公司均有豐富的審計經驗，並廣泛參與企業改組上市、上市公司重組等商務諮詢工作。彼於2004年12月起出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梁秀芬女士，53歲，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梁女士持有香港城市大學會計學士學位，亦為倫敦大學海外學生，並通過認可的考試，取得法律學士學位，並為香港特許秘書公會會員。梁女士現於香港聯合交易所上市的保利置業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19)和瑞港建設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816)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且於滙盈融資有限公司(一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可從事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的持牌公司)任職董事。彼於公司秘書及企業融資領域擁有逾二十年經驗。彼於2012年3月起出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的個人資料 (續)

王小軍先生，62歲，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王先生為中國內地、香港及英國三地律師。王小軍先生於1983年於中國人民大學獲得法學學士及於1986年於中國社會科學院獲得法學碩士，於1992年加入香港聯合交易所，1993年至1996年服務於齊伯禮律師行，1996年任百富勤融資公司聯席董事，1997年至2001年任ING霸菱投資銀行董事。2001年成立王小軍律師行，2009年與君合律師事務所合併，現為君合律師事務所合夥人。王小軍先生於2011年至2012年任建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曾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北方國際合作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00065)、於香港聯合交易所(股份代號：317)和上海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600685)上市的中船海洋與防務裝備股份有限公司(前稱廣州廣船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以及於香港聯合交易所(股份代號：2899)和上海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601899)上市的紫金礦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目前擔任於香港聯合交易所上市的東英金融投資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140)、於香港聯合交易所(股份代號：1171)、上海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600188)和紐約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YZC)上市的兗州煤業股份有限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股份代號：1513)和深圳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000513)上市的麗珠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王小軍先生熟悉企業的上市、併購重組、直接投資等業務，具有多年相關的經驗。彼於2013年3月起出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毛以金先生，54歲，於1985年畢業於湖北財經學院工業經濟系，隨即加入中國航天科技集團公司，歷任一院計劃部職員、計劃處副處長、高級工程師、機關財務處處長、綜合經營部副部長；十八所副所長、十一院總會計師及上海航天局總會計師、副院長。自2016年6月起至今，任上海航天局調研員，以及中國樂凱集團有限公司和中國長城工業集團有限公司的董事。毛先生具有豐富的行政管理和財務管理經驗。彼於2016年8月起出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許良偉先生，62歲，上海電視大學中文系、復旦大學工商管理研究生班畢業，許先生於1991年出任上海航天局，歷任辦公室副主任、主任及局長助理，於1995年至1998年期間任上海航天工業總公司副總裁；於2000年至2011年，出任上海航天局副局長，兼任上海航天實業總公司董事長及總裁、上海儀錶廠有限責任公司董事長及上海航天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於2011年至2015年，出任中國航天運載火箭股份有限公司籌備組副組長，以及上海航天局調研員。許先生具有豐富的行政管理經驗。彼於2016年8月起出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董事的個人資料 (續)

張建恒先生，55歲，高級工程師，為本公司前非執行董事兼主席。張先生於1982年畢業於大連工學院化工機械專業；1982年至1989年任職於化工部第一膠片廠；1989至1996年任職於中國樂凱膠片公司第一膠片廠；1996年至2011年歷任中國樂凱膠片集團公司董事、副總經理、總經理，期間先後兼任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樂凱膠片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00135)總經理及副董事長、董事長；2011年至今任中國航天科技集團公司副總經理、2012年4月起任於香港聯合交易所(股份代號：763)及深圳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000063)上市的中興通訊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長。張先生曾任第十屆全國青聯常委、第二屆中央企業青聯副主席，2010年被評為全國勞動模範，2013年當選第十二屆全國人大代表。張先生擁有豐富的管理及經營經驗。彼於2012年3月起出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兼主席，並於2017年2月辭任。

陳學釗先生，54歲，研究員，為本公司前非執行董事。陳先生於大連理工大學畢業，獲工學碩士，自1983年起於首都航天機械公司工作，歷任車間副主任、總冶金師、副總工程師、副總經理等職務；自1997年起任中國航天工業總公司第一研究院人事教育部負責人；自2000年起任北京宇航系統工程研究所負責人；自2005年4月至2015年任中國航天科技集團公司人力資源部部長；自2015年3月至今任中國航天科技集團公司總經理助理、辦公廳主任兼法律事務辦公室主任，兼任中國宇航學會常務理事、中國空間法學會常務理事、中國航天基金會常務理事；自2007年至2011年任航天科技財務有限責任公司董事。陳先生從事航天運載火箭工藝技術工作、公司和研究所的管理工作，以及人力資源開發管理工作，在企業管理和人力資源管理方面具有豐富的經驗。彼於2008年8月起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並於2016年8月辭任。

史偉國先生，46歲，為本公司前非執行董事。史先生於1988年至1992年就讀蘇州大學應用物理專業，獲理學學士，於1992年起在電力工業部蘇州熱工研究所任技術員，1995年起在中國江蘇國際經濟技術合作公司對外貿易分公司任業務員及2003年起任亞太工程分公司副總經理和福建分公司經理，期間在南京大學國民經濟投資方向專業研究生班結業，2005年起任中國運載火箭研究院屬下萬源工業公司副總經理，2007年3月至12月期間任於香港聯合交易所上市的航天科技通信有限公司(現稱中國航天萬源國際(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185)副總經理，2007年12月起任中國航天科技集團公司經營投資部副部長、2010年6月至今任經營投資部部長。史先生具有豐富的市場開發及經營管理的能力和經驗。彼於2010年7月起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並於2016年8月辭任。

董事局報告

董事謹將本年報及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經審核截止2016年12月31日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呈閱。

主要業務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控股投資，而主要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業務分別刊載於賬目附註43、44及45。

業務審視

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的業務審視載於本年報之主席報告、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企業管治報告和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內。有關本公司面對風險及不明朗因素之描述已於本年報之不同部分披露。

業績及分派

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截止2016年12月31日的業績刊載於第52頁的綜合損益表內。

董事局建議派發截止2016年12月31日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港幣2仙(2015年：每股港幣1仙)，須待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

物業、機械及設備

於本年內，為面對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的擴張，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分別購入港幣478,000元的土地及樓宇、港幣92,642,000元的機器及設備、港幣27,473,000元的汽車、傢俬及其他設備及港幣189,833,000元的在建工程。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之物業、機械及設備的變動情況刊載於賬目附註14。

投資物業

於本年內，投資物業的變動情況刊載於賬目附註16。

本公司之可供分派儲備

於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可供分派予股東的儲備包括約港幣784,571,000元的保留溢利(2015年：港幣804,358,000元)。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年內，本公司或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任何上市證券。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年內，最大客戶及五位最大客戶的營業額分別佔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總營業額7.4%及24.7%；而五位最大供應商的採購額佔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總採購額少於30%。

董事局報告

(續)

董事局

於2016年及截至本報告日止的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李紅軍(總裁)

金學生

非執行董事

龔波(主席)(於2017年2月24日獲委任)

羅振邦(獨立)

梁秀芬(獨立)

王小軍(獨立)

毛以金(於2016年8月24日獲委任)

許良偉(於2016年8月24日獲委任)

張建恒(主席)(於2017年2月24日辭任)

陳學釗(於2016年8月24日辭任)

史偉國(於2016年8月24日辭任)

非執行董事的任期為兩年，須按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按序告退並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

根據上市規則附錄14第A.4.2條和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94條規定，為填補臨時空缺而委任的所有董事均須於獲委任後的首個股東大會接受股東選舉，龔波先生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按序告退；羅振邦先生及王小軍先生的兩年任期屆滿，需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103條(A)款規定在股東週年大會上按序告退；另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103條(A)款，金學生先生需在股東週年大會上按序告退，如再度獲選，彼等願意繼續連任。

如獲重選，龔波先生將繼續擔任本公司主席一職。

於2016年和截至本報告日止期間，於本公司各附屬公司擔任董事的人士包括(按英文姓氏排序)陳家健*、陳永杰、程禮維、成占恒、智強、朱錦清、高世文、高煜達、宮本寧、郭先鵬*、郭孝達、韓金光、胡敏、金學生、林旭南*、李剛、李光能、李紅軍、李文杰、林建明、林志堅、劉偉雄、劉偉達、劉向陽、牛占杰、齊展、邱際華、石磊、沈景武、宋大生、孫敬國*、謝惠康、王海、汪木春、黃少芳、吳紅舉*、楊洪輝、尹光、余科虎、趙金龍、曾峰、曾志平、鄭小平、鍾上琮及周衛斌。

* 於2016年或截至本報告日止期間辭任。

董事局報告 (續)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之股份利益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的守則。本公司已向各董事個別地查詢及根據所提供的資料，所有董事在2016年均有遵守該標準守則的規定。

於2016年12月31日，除本公司董事張建恒先生、毛以金先生及許良偉先生為主要股東中國航天及屬下附屬公司的高級管理人員外，本公司並無任何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或其有關連的人士實益、非實益或淡倉持有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或各自聯繫公司的股份、認股權證及購股權而須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份記錄於董事權益登記冊內，又或按照《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的規定通知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董事服務合約

董事概無與本公司或各附屬公司簽訂任何不可由聘任公司於一年內免付補償(法定補償除外)予以終止的服務合約。

董事於重要交易、安排及合約中的權益

於年內或年結時，本公司或各附屬公司均無直接或間接參與任何與本公司董事或與董事有關連的實體有重大利益關係之重要交易、安排及合約。

購買股份或債券的安排

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於年內均無任何安排，致令本公司董事藉購買本公司或其他公司之股份或債券而獲益，亦無董事、行政總裁及其各自的配偶及年齡少於18歲的子女有任何權利或行使該權利去認購本公司的證券。

董事局報告

(續)

主要股東

於2016年12月31日，按照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份而存放之權益登記冊內所記載有關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或以上之股東及其所申報之權益如下：

名稱	身份	直接權益 (是/否)	持有的股份數目 (好倉)	佔已發行 股本百分比
中國航天科技集團公司	擁有受控制公司權益	否	1,183,598,636	38.37%
Jetcote Investments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是	131,837,011	4.27%
	擁有受控制公司權益	否	1,051,761,625	34.10%
			<u>1,183,598,636</u>	<u>38.37%</u>
Burhill Company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是	579,834,136	18.80%
新瓊企業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是	471,927,489	15.30%

附註：Jetcote Investments Limited、Burhill Company Limited 和新瓊企業有限公司為中國航天科技集團公司的附屬公司，其持有的股份視為中國航天科技集團公司所持有的權益。

除上述所披露外，於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未獲通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任何其他權益或短倉。

訴訟

於本年報刊發當日，本公司或任何附屬公司並無涉及任何重大訴訟、仲裁或申索及就各董事所知，並無就任何本公司及附屬公司存在待決或惟恐會發生之重大訴訟、仲裁或申索。

薪酬政策

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的薪酬政策乃根據僱員的資歷、經驗及工作表現，並參照市場行情而確定。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將不斷提高人力資源管理水平、嚴格實行以績效為核心的考核制度，以推動僱員不斷提升個人表現及對公司的貢獻。

董事局報告 (續)

獲准許的彌償條文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的規定，每名董事可根據香港公司條例所批准的範圍內，獲得本公司從其資金中撥付以彌償其所引致的全部責任。此外，本公司已購買及續買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責任保險，以便為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的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所引起的責任提供合法的保障。

關連交易

於2016年7月1日，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航科新世紀科技發展(深圳)有限公司(「新世紀」)與關連人士海南航天投資管理有限公司(「海南航天」)訂立借款合同，據此新世紀將向海南航天提供一筆於2018年6月30日到期的人民幣45,000,000元借款。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於2016年7月4日刊發的公告。

於2016年8月30日，深圳航天與關連人士航天科技財務有限責任公司(「航天財務」)就一筆為期12年的人民幣1,300,000,000元額度貸款訂立了一份借款合同，並向航天財務提供深圳航天科技廣場的房地產證項下評估值約為人民幣1,900,000,000元的部份房產作為抵押。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於2016年8月30日和2016年10月7日刊發的公告，以及於2016年9月14日刊發的通函。

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及確認上述關連交易是按正常條款訂立，屬公平合理，而且符合本公司及各股東的整體利益。

就本公司及相關附屬公司進行以下附表所列的持續關連交易，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確認如下：

1. 為本公司在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的交易；
2. 是按照一般商業條款進行；或不遜於獨立第三方提供的交易條款進行；及
3. 分別遵照相關協議或合同的條款進行，而交易條款屬公平合理，並且符合本公司及各股東的整體利益。

本公司核數師已獲委聘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驗應聘服務準則3000》(修訂)的「歷史財務資料審計或審閱以外的審驗應聘」，並參照《實務說明》第740號「關於香港《上市規則》所述持續關連交易的核數師函件」(「核數師函件」)，彙報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之持續關連交易。核數師已按照主板上市規則第14A.56條發出無保留意見函件，內含其就本年報第45頁有關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披露之持續關連交易(「已披露持續關連交易」)之發現及結論。本公司已向聯交所提供核數師函件的副本。

董事局報告

(續)

截止2016年12月31日持續關連交易清單

本公司及／或 相關附屬公司	關連人士	持續關連交易	年度上限	於2016年12月31日結餘
深圳市航天高科投資管理 有限公司(「深圳航天」)	航天科技財務有限 責任公司 (「航天財務」)	深圳航天提供抵押予包括 有關連人士為成員的財 務銀團，作為擔保一筆 人民幣1,500,000,000元 的銀團貸款。	不適用	無
航科新世紀科技發展 (深圳)有限公司 (「新世紀」)	中國航天科技集團 公司	中國航天科技集團公司委 託北京銀行向新世紀提 供一筆為期60個月的人 民幣500,000,000元貸 款。	不適用	人民幣500,000,000元 或等值 港幣555,556,000元
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	航天財務	本公司屬下若干附屬公司 向航天財務的賬戶進行 總額不超過人民幣 100,000,000元的存款。	人民幣100,000,000元	人民幣14,500元 或等值 港幣16,000元
新世紀	海南航天投資管理 有限公司 (「海南航天」)	新世紀向海南航天提供 人民幣45,000,000元的 貸款	不適用	人民幣25,000,000元 或等值 港幣27,778,000元
深圳航天	航天財務	深圳航天提供抵押予航天 財務，作為擔保一筆人 民幣1,300,000,000元的 貸款	不適用	人民幣509,100,000元 或等值 港幣565,667,000元

董事局報告 (續)

核數師

本公司將於即將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出繼續委聘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本公司核數師的決議案。

承董事局命

執行董事兼總裁

李紅軍

香港，2017年3月28日

獨立核數師報告

Deloitte.

德勤

致：中國航天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全體股東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計列載於第52至128頁的中國航天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其中包括於2016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和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 貴集團於2016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妥為擬備。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以下簡稱「守則」)，我們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獨立核數師報告

(續)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我們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投資物業估值

由於釐定公允值時涉及重大的判斷及假設，我們識別投資物業的估值為一關鍵審計事項。

根據於2016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報告附註4及16所披露，投資物業公允值為港幣8,492,873,000元，記錄於綜合損益表的公允值收益為港幣1,412,301,000元。

集團所有的投資物業乃基於獨立合資格專業評估師作出的估值列示。評估中採用的評估方法及主要數據詳情已於綜合財務報告附註16披露。評估依據若干主要假設，需要重大管理判斷。投資物業公允值的評定乃基於涉及若干同類市場狀況的估計和對投資物業作出假設的估值方法，包括可比較市場成交並作出調整以反映不同地區及情況、可比較資本化比率及市場租金。

我們對投資物業估值的相關程序包括：

- 獲得評估報告，並評價管理層審閱由獨立合資格專業評估師進行評估的程序。
- 評價獨立合資格專業評估師的資格、能力及客觀性。
- 根據我們對於物業行業的知識，評價於估值時使用的評估方法及估算主要數據的合理性。
- 以抽查方式檢查同類物業和地點的市場成交和市值租金，以及參考樓齡、地點和個別因素以評價各類影響物業估值特定假設的恰當性。

獨立核數師報告

(續)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貿易應收賬款的減值評估

由於管理層估算貿易應收賬款的可回收性使用判斷及估計，我們識別貿易應收賬款的減值評估為一關鍵審計事項。

如綜合財務報告附註4所示，於釐定貿易應收賬款的撥備時，管理層考慮貿易應收賬款的信貸歷史包括回款拖欠、延遲，清償記錄，後續償款及賬齡分析。

如同綜合財務報告附註23所披露，於2016年12月31日，貿易應收賬款的賬面值為港幣718,121,000元（已扣減呆壞賬撥備港幣26,509,000元）。

我們對貿易應收賬款減值評估的相關程序包括：

- 獲得並了解管理層如何估計貿易應收賬款的撥備。
- 了解 貴集團對擬備貿易應收賬款賬齡分析的程序。
- 以抽查的方式測試貿易應收賬款賬齡分析的原始文件。
- 參考個別貿易客戶的信貸歷史包括拖欠或延遲回款、清償記錄、後續償款及賬齡分析以評估貿易應收賬款可回收性的合理性。

其他信息

貴公司董事需要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刊載於年度報告內的信息，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就此發出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我們的責任為閱讀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獨立核數師報告 (續)

董事及治理層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擬備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治理層須負責監督 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並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第405條謹向整體股東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用途。本行並不就本行報告之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承擔任何責任或接受任何義務。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滙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綜合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 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獨立核數師報告 (續)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交易和事項。
- 就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信息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以便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 貴集團審計的方向、監督和執行。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治理層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還向治理層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相關的防範措施。

從與治理層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是區美賢。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2017年3月28日

綜合損益表

截止2016年12月31日年度

	附註	2016年 港幣千元	2015年 港幣千元
營業額	5	3,087,848	2,765,720
銷售成本		(2,296,492)	(2,205,494)
毛利		791,356	560,226
其他收入	7	53,632	75,832
其他收益及虧損	7	(19,481)	(109,238)
分銷費用		(57,925)	(49,538)
行政費用		(312,660)	(307,166)
研究及開發費用		(63,089)	(57,734)
投資物業公允值變動	16	1,412,301	2,622,170
財務費用	9	(53,440)	(33,396)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1,880	(51,117)
應佔合營企業業績		(29,909)	(2,626)
稅前溢利	10	1,722,665	2,647,413
稅項	11	(519,413)	(1,021,090)
本年度溢利		1,203,252	1,626,323
應佔溢利分配於：			
本公司股東		796,108	984,696
非控股權益		407,144	641,627
本年度溢利		1,203,252	1,626,323
每股盈利	12		
基本		25.81港仙	31.92港仙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

截止2016年12月31日年度

	2016年 港幣千元	2015年 港幣千元
本年度溢利	1,203,252	1,626,323
其他全面收入包括：		
隨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因換算外國業務所產生的匯兌差額		
— 附屬公司	(370,195)	(274,674)
— 聯營公司	(7,888)	(7,678)
— 合營企業	(41,618)	(40,677)
於註銷一外國業務時累計匯兌差額的重新分類調整	1,138	—
本年度其他全面支出	(418,563)	(323,029)
本年度全面收入總額	784,689	1,303,294
全面收入總額分配於：		
本公司股東	485,622	744,385
非控股權益	299,067	558,909
	784,689	1,303,294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6年12月31日

	附註	2016年 港幣千元	2015年 港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機械及設備	14	953,527	806,722
預付租賃款	15	94,711	94,626
投資物業	16	8,492,873	7,155,275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18	126,285	132,293
於合營企業的權益	19	712,103	783,630
物業、機械及設備的已付按金		22,766	9,373
其他長期資產	21	33,108	—
—合營企業借款	24	27,778	—
		10,463,151	8,981,919
流動資產			
存貨	22	262,021	243,604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23	873,050	647,547
預付租賃款	15	4,234	3,849
應收—關連人士款	25	16	14
於收益賬按公允值處理的金融資產	26	25,675	17,169
已抵押銀行存款	27	6,158	36,035
銀行結餘及現金	27	1,150,271	2,045,506
		2,321,425	2,993,724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28	1,545,965	1,093,748
應付稅款		58,347	51,909
銀行及其他貸款	29	31,111	1,340,260
其他貸款	30	7,963	8,462
		1,643,386	2,494,379
流動資產淨值		678,039	499,345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1,141,190	9,481,264

綜合財務狀況表

(續)

於2016年12月31日

	附註	2016年 港幣千元	2015年 港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 控股股東貸款	31	555,556	590,319
— 關連人士貸款	32	565,667	—
遞延稅款	33	2,044,833	1,687,683
		3,166,056	2,278,002
		7,975,134	7,203,262
資本及儲備			
股本	34	1,154,511	1,154,511
儲備		5,035,647	4,551,259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6,190,158	5,705,770
非控股權益		1,784,976	1,497,492
		7,975,134	7,203,262

第52頁至128頁的綜合財務報告經董事局於2017年3月28日批核及授權刊發，並由下列董事代表簽署：

李紅軍
董事

金學生
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止2016年12月31日年度

	本公司股東應佔								非控股 權益	總額
	股本	特別資本 儲備	普通儲備	匯兌儲備	物業重估 儲備	其他儲備	保留溢利	總額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註甲)			(註乙)				
於2015年1月1日	1,154,511	14,044	23,916	259,288	11,010	14,309	3,515,157	4,992,235	938,583	5,930,818
本年度溢利	—	—	—	—	—	—	984,696	984,696	641,627	1,626,323
因換算外國業務所產生的匯兌差額										
— 附屬公司	—	—	—	(191,956)	—	—	—	(191,956)	(82,718)	(274,674)
— 聯營公司	—	—	—	(7,678)	—	—	—	(7,678)	—	(7,678)
— 合營企業	—	—	—	(40,677)	—	—	—	(40,677)	—	(40,677)
本年度全面(支出)收入總額	—	—	—	(240,311)	—	—	984,696	744,385	558,909	1,303,294
確認為派發股息(附註13)	—	—	—	—	—	—	(30,850)	(30,850)	—	(30,850)
於2015年12月31日	1,154,511	14,044	23,916	18,977	11,010	14,309	4,469,003	5,705,770	1,497,492	7,203,262

綜合權益變動表

(續)

截止2016年12月31日年度

	本公司股東應佔								非控股 權益	總額
	股本	特別資本 儲備	普通儲備	匯兌儲備	物業重估 儲備	其他儲備	保留溢利	總額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註甲)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註乙)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於2016年1月1日	1,154,511	14,044	23,916	18,977	11,010	14,309	4,469,003	5,705,770	1,497,492	7,203,262
本年度溢利	—	—	—	—	—	—	796,108	796,108	407,144	1,203,252
因換算外國業務所產生的匯兌差額										
— 附屬公司	—	—	—	(262,118)	—	—	—	(262,118)	(108,077)	(370,195)
— 聯營公司	—	—	—	(7,888)	—	—	—	(7,888)	—	(7,888)
— 合營企業	—	—	—	(41,618)	—	—	—	(41,618)	—	(41,618)
於註銷一外國業務時累計匯兌差額的 重新分類調整	—	—	—	1,138	—	—	—	1,138	—	1,138
本年度全面收入(支出)總額	—	—	—	(310,486)	—	—	796,108	485,622	299,067	784,689
確認為派發股息(附註13)	—	—	—	—	—	—	(30,850)	(30,850)	—	(30,850)
視為出售一附屬公司的部份權益而未 有失去控制權	—	—	—	—	—	29,616	—	29,616	—	29,616
派發股息予一附屬公司的非控股權益	—	—	—	—	—	—	—	—	(11,583)	(11,583)
	—	—	—	—	—	29,616	(30,850)	(1,234)	(11,583)	(12,817)
於2016年12月31日	1,154,511	14,044	23,916	(291,509)	11,010	43,925	5,234,261	6,190,158	1,784,976	7,975,134

註：

- (甲) 普通儲備為不可分派並代表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不包括香港)(「中國」)的附屬公司的儲備基金及企業發展基金，用以(i)抵免以前年度虧損或(ii)擴展營運生產。
- (乙) 其他儲備為(i)本公司一控股股東於收購附屬公司時的資本出資所產生，(ii)於收購附屬公司額外權益時非控股權益的金額與已付代價的公允值的差額及(iii)視為出售一附屬公司部份權益而未有失去其控制權所產生的金額。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止2016年12月31日年度

	2016年 港幣千元	2015年 港幣千元
經營活動		
稅前溢利	1,722,665	2,647,413
經以下調整：		
利息收入	(30,282)	(60,805)
利息開支	53,440	33,396
物業、機械及設備折舊	97,343	105,005
預付租賃款攤銷	3,085	3,933
無形資產攤銷	—	12,633
投資物業公允值變動	(1,412,301)	(2,622,170)
於收益賬按公允值處理的金融資產公允值變動	(8,506)	22,455
呆賬(準備回撥)準備	(2,738)	8,828
陳舊存貨準備	421	985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1,880)	51,117
應佔合營企業業績	29,909	2,626
註銷一附屬公司的虧損	1,138	—
出售一聯營公司的收益	(3)	(3,716)
出售／撤除物業、機械及設備的虧損	7,491	2,074
已確認的無形資產減值虧損	—	11,715
已確認的可供出售投資減值虧損	—	29,000
作為營運資金處理前的經營活動現金流	459,782	244,489
存貨(增加)減少	(33,122)	2,537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增加	(307,738)	(25,013)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增加	166,439	120,232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	285,361	342,245
已付香港利得稅	(15,627)	(30,923)
已付中國企業所得稅	(12,643)	(14,809)
已付其他司法權區的稅項	(2,243)	(8,417)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	254,848	288,096

綜合現金流量表

(續)

截止2016年12月31日年度

	2016年 港幣千元	2015年 港幣千元
投資活動		
購置物業、機械及設備	(301,075)	(217,813)
存放已抵押銀行存款	(62,235)	(38,057)
一合營企業借款	(29,308)	—
物業、機械及設備的已付按金	(23,206)	—
預付租賃款增加	(12,256)	—
興建中投資物業的已付開發成本	(10,286)	(227,926)
提取已抵押銀行存款	92,095	33,428
利息收取	30,282	60,805
出售物業、機械及設備所得	1,154	2,109
出售一聯營公司所得	3	2,666
於一關連人士提取存款	—	123,945
提取短期銀行存款	—	122,507
出售投資物業收回應收款	—	108,933
無形資產增加	—	(2,376)
投資活動耗用的淨現金	(314,832)	(31,779)
融資活動		
來自一關連人士貸款	596,835	—
新增銀行貸款	76,084	325,310
一非控股權益資本出資	29,616	—
償還銀行及其他貸款	(1,374,091)	(37,221)
支付股息	(30,834)	(30,832)
利息支出	(86,726)	(107,734)
支付股息予非控股權益	(5,811)	—
融資活動(耗用)產生的淨現金	(794,927)	149,52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854,911)	405,840
於年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45,506	1,725,918
外幣匯率變動的影響	(40,324)	(86,252)
於年底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即銀行結餘及現金	1,150,271	2,045,506

賬目附註

截止2016年12月31日年度

1. 一般事項

本公司為一家於香港註冊成立並由公眾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本公司的註冊地址及主要營業地點已於年報中的公司資料內披露。

本綜合財務報告以港幣呈列，而港幣亦為本公司的營運貨幣。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各主要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主要業務分別刊載於附註43、44及45。

2. 應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修訂本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首次應用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修訂本)	收購合營業務權益的會計處理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披露主動性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修訂本)	可接受折舊及攤銷方法的澄清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修訂本)	農業：生產性植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實體：應用合併的例外情況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12年至2014年週期的年度改善

本年度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對本集團當前及過往年度的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於此等綜合財務報告的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修訂本

本集團並無提前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及相關修訂本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交易的分類及計量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修訂本)	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及注入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	披露主動性 ⁴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就未實現虧損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14年至2016年週期的年度改善 ⁵

¹ 於2018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2019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待確定日期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2017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⁵ 於2017年1月1日或2018年1月1日(如適用)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賬目附註 (續)

截止2016年12月31日年度

2. 應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修訂本(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引入金融資產、金融負債、一般對沖會計處理以及金融資產減值規定的分類與計量的新要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與本集團相關的主要要求概述如下：

- 所有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範圍內確認的金融資產往後必須以攤銷成本或公允值計量。具體而言，持有債務工具的業務模式目的是收取約定現金流及具有約定現金流並只用以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所產生的利息，則一般於其後會計期末以攤銷成本計量。持有債務工具的業務模式目的是同時收取約定現金流及出售具有約定條款於特定日期產生的現金流的金融資產，並只用以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所產生的利息，一般於其他全面收入按公允值處理計量。所有其他債務投資及股本投資於其後會計期末均以公允值計量。此外，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實體可作出不可撤回的選擇，於其他全面收入內呈列股本投資(非持有以作買賣)其後的公允值變動，僅於損益中確認股息收入。
- 就金融資產的減值而言，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按照預期信貸虧損模式，與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之下按已產生信貸虧損模式相反。預期信貸虧損模式要求實體於各報告日期將預期信貸虧損及該等預期信貸虧損的變動入賬，以反映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的變動。換言之，毋須等待信貸事件發生後才可確認信貸虧損。

根據本集團於2016年12月31日的金融工具及風險管理政策，將來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或會對本集團的金融資產的計量產生影響。預期信貸虧損模式或會導致本集團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在尚未發生的情況下提前對信貸虧損計提撥備。然而，在本集團進行詳細檢討之前，就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影響提供合理估計並不實際。

賬目附註 (續)

截止2016年12月31日年度

2. 應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修訂本(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設立一項單一綜合模式供實體用作以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入賬。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生效後，其將取代現時包括載於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建築合約」及相關詮釋的收入確認指引。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核心原則為實體所應確認的收入以描述向客戶轉讓承諾貨品或服務，其金額應為能反映該實體預期就交換該等貨品或服務有權獲得的代價。具體而言，該準則引入確認收入的五個步驟：

第1步：辨認與客戶訂立的合約

第2步：辨認合約中的履約義務

第3步：釐定交易價格

第4步：將交易價格分配於合約中的履約義務

第5步：實體於(或就)履行一項履約義務時確認收入

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時，實體於(或就)完成履約義務時，即於特定履約義務的相關商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讓予客戶時確認收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已就特別情況的處理方法加入更明確的指引。此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要求更詳盡的披露。

於2016年，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了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澄清，對於識別履約義務、當事人與代理人的考慮以及許可證的應用提供相關的指引。

本公司董事預期，將來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可能會導致更多的披露。惟本公司董事並不預期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將會對確認於相關會計期間的收入的時點及金額有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為識別出租人及承租人的租賃安排及會計處理引入一個綜合模式。當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生效時，將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及相關的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根據所識別的資產是否由客戶控制來區分租賃及服務合約。除短期租賃及低值資產租賃外，經營租賃及融資租賃的差異從承租人會計處理中移除，並由承租人須就所有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相應負債的模式替代。

賬目附註 (續)

截止2016年12月31日年度

2. 應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修訂本(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續)

使用權資產初始按成本計量，隨後以成本(若干例外情況除外)扣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計量，並就任何重新計量的租賃負債而作出調整。租賃負債初始按租賃款項(非當日支付)的現值計量。隨後，租賃負債就(其中包括)利息及租賃款項以及租賃修訂的影響作出調整。就現金流量的分類而言，本集團目前將有關自用租賃土地及分類為投資物業的租賃土地的預付租賃款項呈列為投資現金流，其他經營租賃款項則呈列為經營現金流。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本集團將有關租賃負債的租賃款項分配至本金及利息部分，並以融資現金流呈列。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本集團已就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的租賃土地確認預付租賃款。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或會導致該等資產的分類發生變動，視乎本集團是否單獨分開呈列使用權資產，或於同一行列呈報相應的潛在資產為持有。

與承租人會計處理方法相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大致保留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內對出租人的會計要求，並繼續規定出租人將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

此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要求較廣泛的披露。

於2016年12月31日，本集團有港幣48,687,000元的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承擔已於附註37披露。初步評估顯示，該等安排將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項下租賃的定義，因此，除非有關租賃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符合低值或短期租賃的資格外，本集團將會就所有該等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相應的負債。此外，應用新規定可能導致上文所述的計量、呈列及披露發生變動。然而，在董事完成詳細檢討之前對財務影響提供合理估計並不實際。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披露主動性」

修訂本要求實體提供披露資料以便財務報告使用者評估由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變動，包括現金流引致的變動及非現金變動。修訂本特別要求以下來自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變動予以披露：(i)來自融資現金流變動；(ii)來自獲得或失去附屬公司或其他業務控制權的變動；(iii)外幣匯率變動的影響；(iv)公允值變動；及(v)其他變動。

修訂本於2017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前瞻性應用，並允許提早應用。應用修訂本將導致本集團融資活動的額外披露，尤其是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將於應用修訂本時在綜合財務狀況表的期初與期末結餘的對賬中提供。

本公司董事並不預期應用其他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修訂本將會對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賬目附註 (續)

截止2016年12月31日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本綜合財務報告是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告已按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要求和規定作出相關披露。

除若干物業及金融工具按公允值計量外，本綜合財務報告是按歷史成本為編製基礎，並於以下的會計政策中說明。歷史成本一般以商品交易的代價公允值為基準。

公允值為於計量日的有序交易中，市場參與者之間出售資產的應收價值或轉移負債的應付價格，而不論該價值是否直接可觀察，或以其他估值方法估計。在估計資產或負債的公允值時，本集團會考慮資產或負債的特徵即市場參與者於計算日所考慮對資產或負債定價的特徵。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股份支付」範圍內的股份支付交易、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範圍內的租賃交易和該等計量與公允值相似但並非公允值，如香港會計準則第2號「存貨」中的可變現淨值或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中的使用價值等，綜合財務報告內公允值的計量及／或披露均以該基準釐定。

非金融資產的公允值計量考慮一市場參與者能透過使用該資產的最高及最佳用途，或透過將資產出售予能將其使用產生最高及最佳用途的另一名市場參與者，而產生經濟利益的能力。

此外，就財務呈報而言，公允值計量根據公允值計量的輸入數據可觀察程度及公允值計量的輸入數據對其整體的重要性分類為第一、第二或第三級，詳情如下：

- 第一級輸入數據為實體於計量日可於具有完全相同的資產或負債的活躍市場獲取的報價（未調整）；
- 第二級輸入數據為除了在第一級包括的報價外，其他資產或負債的可直接或間接觀察的輸入數據；及
- 第三級輸入數據為資產或負債的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賬目附註 (續)

截止2016年12月31日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主要會計政策如下。

綜合賬目基準

綜合財務報告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所控制實體的財務報告。本公司擁有其控制權當：

- 有控制投資對象的權力；
- 有從參與投資對象營運所得浮動回報的風險承擔或權利；及
- 有能力對其行使權力以影響其回報。

倘若事實及情況反映上述所列三項控制因素其中一項或多項改變，則本集團會重新評估是否仍然控制投資對象。

本集團於獲得附屬公司控制權時開始合併附屬公司，並於喪失控制權時終止。具體而言，年度收購或出售的附屬公司的收入及開支於本集團獲得控制權當日計入綜合損益表，直至本集團不再控制該附屬公司為止。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各項目均歸屬於本公司股東及非控股權益。附屬公司的全面收入總額歸屬於本公司股東及非控股權益，即使此舉會導致非控股權益結餘出現虧損。

如附屬公司的會計政策有別於本集團，按需要將附屬公司的財務報告調整至與本集團所採用者一致。

所有本集團成員之間的內部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開支及現金流量的交易於編製綜合賬目時作全數抵銷。

本集團於現有附屬公司的所有權權益的變動

本集團於現有附屬公司的所有權權益有所變動而並無導致本集團失去該等附屬公司的控制權，均以權益交易入賬。本集團的權益內相關的構成包括儲備及非控股權益的賬面值均予以調整以反映於附屬公司相關權益的變動。非控股權益於重新分配相關權益構成調整後的金額與所付或所收代價的公允值兩者之間的差額，均直接於權益確認並歸屬於本公司股東。

賬目附註 (續)

截止2016年12月31日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綜合賬目基準(續)

本集團於現有附屬公司的所有權權益的變動(續)

倘若本集團失去一附屬公司的控制權，則：(i)已收代價公允值及任何保留權益公允值的總和；及(ii)本公司股東應佔該附屬公司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之前的賬面值；兩者之間所計算的差異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於損益中確認。該附屬公司之前在其他全面收入確認的所有金額，會按假定本集團已直接出售該附屬公司相關資產或負債入賬(即重新分類至損益或按適用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特定／允許轉移至權益中的其他類別)。於失去控制權當日保留在前附屬公司的任何投資的公允值往後將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列作首次確認的公允值入賬，如適用，為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首次確認的投資成本。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投資

聯營公司是指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力的實體。重大影響力乃參與被投資者的財務及營運政策的權力但並非控制或共同控制該等政策。

合營企業是一個各方具有共同控制權的合資安排，各方有權共同控制合資安排的淨資產。共同控制是約定同意均分該安排的控制權，並只會在當有關的業務需要均分控制權各方一致同意決定的情況下存在。

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業績、資產及負債按權益法計入本綜合財務報告內。在類似情況下的交易及事件，本集團所採用目的是為以權益會計入賬所編製的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財務報表與本集團會計政策一致。按照權益法，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投資首先按成本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並於其後就確認本集團應佔該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收入及其他全面收入而作出調整。倘若本集團所佔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虧損超過集團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應佔的權益(包括實質上會構成集團對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淨投資的任何長期權益)，本集團即終止確認應佔往後的虧損。本集團額外確認的虧損只限於須負約束性法律責任或代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支付的款項。

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投資由該投資對象成為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當日按權益會計法入賬。在收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投資時，任何收購成本超出本集團應佔投資對象可識別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值淨額確認為商譽，並包括在投資賬面值中。本集團應佔可識別資產及負債公允值淨額超出收購成本的金額，於重新評估後即時於收購該投資期間於損益中確認。

賬目附註 (續)

截止2016年12月31日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投資(續)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的規定被應用以釐定是否需要就本集團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投資確認任何減值虧損。於需要時，該項投資的全部賬面值(包括商譽)會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以單一資產的方式進行減值測試，方法是比較其可收回金額(即使用價值與公允值減出售成本的較高者)與其賬面值。任何已確認的減值虧損構成該項投資的賬面值的一部份。有關減值虧損的任何撥回乃於該項投資其後的可收回金額增加的情況下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確認。

當一企業實體與本集團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進行交易，與該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交易所產生的收益僅會在有關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權益與本集團無關的情況下，才會於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告確認。

金融工具

集團的實體於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文的訂約方時確認有關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首先按公允值計量。因收購或發行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收益賬按公允值處理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除外)直接產生的交易成本，於首次確認時計入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如適用)公允值或自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如適用)的公允值扣除。收購於收益賬按公允值處理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直接產生的交易成本即時於損益中確認。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可分類為下述指定項目：於收益賬按公允值處理的金融資產、貸款及應收款項、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分類根據金融資產的性質及目的以首次確認的時間所釐定。所有日常買賣的金融資產於交易日確認及不再確認。日常買賣指須根據市場規則或慣例訂立的時間內交收資產的金融資產買賣。

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乃計算債務工具的攤銷成本及按有關期間攤分利息收入的方法。實際利率乃按金融資產於首次確認時的賬面淨值的預計可用年期或(倘適用)較短期間精確貼現估計未來現金收入(包括所支付或收取能構成整體實際利率的所有費用及利率差價、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價)的比率。

利息收入按債務工具的實際利率基準確認，惟分類為於收益賬按公允值處理的金融資產除外，其利息收入已包括在淨溢利或虧損中。

賬目附註 (續)

截止2016年12月31日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於收益賬按公允值處理的金融資產

於收益賬按公允值處理的金融資產主要分類為持有以作買賣的投資。

下列情況下金融資產乃歸類為持有以作買賣：

- 所收購的金融資產主要用於在近期出售；或
- 於首次確認時屬於本集團整體管理可識別的金融工具組合的一部份，且近期實際上有出售以賺取短期利潤的模式；或
- 屬於衍生工具(指定及具有有效對沖作用的工具除外)。

於收益賬按公允值處理的金融資產按公允值計算，而於重新計量時產生的任何溢利或虧損於產生期間直接在損益中確認。於損益中確認的淨溢利或虧損包括金融資產所產生的任何股息或利息。公允值以附註26所述方式所釐定。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為無活躍市場報價而附帶固定或可釐定付款的非衍生性質金融資產。於首次確認後，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一合營企業借款、已抵押銀行存款、應收附屬公司款、應收一關連人士款和銀行結餘及現金)採用實際利率法攤銷成本計量，減除任何減值虧損後列賬。(見下述金融資產減值的會計政策)。

除了所確認的利息微乎其微的短期應收款項外，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率確認。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為非衍生項目，其須指定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或未有劃分為於收益賬按公允值處理的金融資產、貸款及應收款項或持有至到期日的投資。本集團將持有作已識別長期策略目的之股份證券指定為可供出售投資。

可供出售股權投資的股息收入是以確立本集團可收取股息的權利時於損益中予以確認。

就在活躍市場上並無報價而其公允值未能可靠地計算的可供出售股權投資而言，乃於報告期末按成本減任何已識別減值虧損計算(見下述金融資產減值的會計政策)。

賬目附註 (續)

截止2016年12月31日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減值

金融資產(於收益賬按公允值處理的金融資產除外)於報告期末就出現的減值跡象進行評估。倘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首次確認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件影響金融資產的預期未來現金流量，則金融資產被視為已減值。

就所有其他金融資產而言，減值的客觀證據包括：

- 發行人或對手出現重大財政困難；或
- 違反合約，如未能繳付或延遲償還利息及本金；或
- 借款人有可能面臨破產或財務重組。

一個組合的應收款項的客觀減值證據包括本集團過往的收款經驗，組合內超過信貸期逾期還款的數目上升，以及國家或地區經濟狀況出現明顯變動導致應收款項未能償還。

就按已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而言，所確認的減值虧損乃按資產賬面值與金融資產按原實際利率貼現的估計日後現金流量現值的差額計算。

就按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而言，所確認的減值虧損金額乃按資產賬面值與按類似金融資產的現行市場回報率貼現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的差額計算。該減值虧損於其後期間不會撥回。

與所有金融資產有關的減值虧損會直接於金融資產的賬面值中作出扣減，惟貿易應收賬款除外，其賬面值會透過撥備賬作出扣減。撥備賬內的賬面值變動會於損益中確認。當一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被視為不可收回時，其將於撥備賬內撇銷。倘其後收回之前已撇賬的款項，將抵扣撥備賬。撥備賬內的賬面值變動會於損益中確認。

賬目附註 (續)

截止2016年12月31日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減值(續)

就按已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而言，減值虧損金額如於以後期間減少，而有關減少在客觀上與確認減值虧損後發生的事件有關，則先前已確認的減值虧損將透過損益予以撥回，惟該資產於減值被撥回當日的賬面值不得超過未確認減值時的已攤銷成本。

就可供出售股權投資而言，先前於損益中確認的減值虧損不會於以後期間撥回損益中。

金融負債及股本權益工具

由集團實體發行的債務及股本權益工具按所訂立的合約安排性質，以及金融負債及股本權益工具的定義而分類為金融負債或股本權益。

股本權益工具

股本權益工具為帶有本集團資產剩餘權益(經扣除其所有負債後)的任何合約。由公司發行的股本權益工具乃按已收取的所得款項減直接發行成本入賬。

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銀行及其他貸款、一控股股東貸款、一關連人士貸款及其他貸款，往後乃採用實際利率法計算攤銷成本。

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乃計算金融負債的攤銷成本及按有關期間攤分利息開支的方法。實際利率乃於首次確認時按金融負債的預計可用年期或(倘適用)較短期間精確貼現估計未來現金付款淨額(包括構成實際利率的一切已付或已收利差費用、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讓)的比率。

利息開支按實際利率基準確認。

賬目附註 (續)

截止2016年12月31日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不再確認

本集團只會於從金融資產收取現金流的合約權利已到期時不再確認金融資產。

於不再確認金融資產時，資產賬面值與已收及待收代價及已直接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的累計損益及累計於權益的總和的差額，於損益中確認。

本集團只會於本集團的責任獲解除、取消或金融負債到期後剔除有關金融負債。不再確認的金融負債賬面值與已付及待付代價的差額於損益中確認。

收入的確認

收入按已收或應收代價的公允值計算。收入按估計客戶退貨、回扣及其他類似補貼作出扣減。

如下文所述，當收入金額能可靠地計量、未來經濟利益將可能流入本集團、且本集團的各項活動符合特定標準時，則本集團確認收入。

銷售貨品

銷售貨品的收入乃在貨品交付及貨品擁有權已轉移時予以確認。

提供服務

服務收入於提供服務後確認。

股息及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乃參考未償付本金按可應用的實際利率以時間基準計提。該利率相當於該資產於首次確認時的淨賬面值與其金融資產的預計壽命精確貼現估算所產生將來的現金收入。

投資所得的股息收入是以確立股東可收取股息的權利時予以確認。

租金收入

本集團確認來自營運租賃收入的會計政策於下文的租賃會計政策詳述。

賬目附註 (續)

截止2016年12月31日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物業、機械及設備

物業、機械及設備包括樓宇及租賃土地(分類為融資租賃)用作生產或貨物供應或服務提供或行政用途(下文所述的在興建中物業除外)乃按其成本減期後累計折舊及期後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後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列示。

為生產、供應或行政用途的在興建中物業按其成本扣減任何已確認減值虧損列賬。成本包括專業費用及根據本集團的會計政策就符合條件資產資本化的借貸成本。該等物業於竣工及可作擬定用途時分類至物業、機械及設備的適當類別。此等資產的折舊與其他物業資產的基準相同，並於資產可作其擬定用途時開始計提折舊。

資產的折舊(不包括在興建中物業)均於計入其估計剩餘價值後，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攤銷其成本。估計可使用年期、剩餘價值及折舊於報告期末檢討，並於往後計入估算改變的影響。

當出售物業、機械及設備或於繼續使用該資產不會帶來經濟效益時，該項物業、機械及設備則不再確認。物業、機械及設備內的項目出售或報廢所產生的溢利或虧損乃按照出售所得與資產的賬面值的差額所確定並於損益內確認。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為持有目的為賺取租金及/或資本增值的物業(包括在興建中物業作此用途)。投資物業視作持有作資本增值用途。

投資物業於首次確認時按成本(包括所有有關的直接支出)計量。於首次確認後，投資物業以其公允值計量。投資物業公允值變動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直接於發生期內的損益中確認。

在興建中投資物業產生的建築成本乃資本化並為在興建中投資物業賬面值的一部份。

投資物業於出售時或當該項投資物業永久停止使用時或預計其出售將不會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不再確認。於不再確認該項資產時所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以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該資產的賬面值的差額計算)，計入不再確認該物業的期間的損益中。

賬目附註 (續)

截止2016年12月31日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租賃

融資租賃指將擁有資產的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轉嫁予承租人的租約。而其他租約均列為經營租約。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經營租約的租金收入乃按相關租約年期以直線法於損益中確認。如租賃包括免租期，則免租期的租金收入於租賃期內平均分配。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經營租約付款於有關租約期間按直線法確認為支出。

租賃土地及樓宇

當租約包括土地及樓宇部份，本集團根據對各部份的擁有權所附帶的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是否已轉移予本集團的評核，分別評估各部份的分類為融資或經營租賃。除非這兩部份明確為經營租賃，則在這種情況下整個租賃會分類為經營租賃。具體而言，最低租金(包括任何一次過預付款項)乃根據租約開始時土地部份及樓宇部份契約權益相對的公允值按比例分配於土地及樓宇部份。

租金倘能可靠地分配，作為經營租賃入賬的契約土地權益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以「預付租賃款」呈列並按直線法於租賃期內攤銷，惟分類為並以公允值模式入賬的投資物業除外。當租金未能於土地及樓宇部份之間可靠地分配時，則整份租約一般分類為融資租賃並以物業、機械及設備入賬。

外幣

編製個別集團實體的財務報告時，以該實體功能貨幣以外貨幣(外幣)進行的交易乃按於交易日期當時的匯率記錄。於報告期末，以外幣列值的貨幣項目以當日的匯率重新換算。按公允值列賬且按外幣列值的非貨幣項目，乃按釐定公允值當日匯率重新換算。以外幣歷史成本計算的非貨幣項目不予重新換算。

貨幣項目於結算時及於重新換算時的匯兌差額於其產生期間的損益中確認，惟對於未有支付計劃或未有預期發生(因而成為海外業務投資淨額的組成部份)的海外業務應收或應付貨幣項目所產生的匯兌差額首先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並於出售或部份出售集團的權益時由權益重新分類至損益。

賬目附註 (續)

截止2016年12月31日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外幣(續)

就呈列綜合財務報告而言，本集團海外業務的資產及負債均按報告期末的匯率換算為本集團的呈列貨幣(即港幣)，而有關的收入及開支項目乃按年內平均匯率換算，除非期內匯率出現重大波幅，則於此情況下，將採用交易日期的匯率。所產生的匯兌差額(如有)均於其他全面收入中確認並累積於權益內的匯兌儲備標題下(歸屬於非控股權益如適用)。

於出售海外業務(即出售本集團於一海外業務的全部權益，或出售涉及失去一間包括海外業務的附屬公司的控制權、或出售部份包括海外業務的一間合營安排或一間聯營公司的權益，當中的保留權益變為金融資產)時本公司股東應佔該海外業務的所有於權益中累計的匯兌差額將重新分類至損益。

此外，就出售一附屬公司的一部份而不會導致本集團失去該附屬公司的控制權而言，累計匯兌差額按應佔比例重新歸屬於非控股權益且不會於損益中確認。就所有其他部份出售(即出售部份聯營公司或合營安排並不引致本集團失去重大影響力或共同控制權)而言，按比例應佔的累計匯兌差額將重新分類至損益中。

收購海外業務所產生商譽及所收購可識別資產公允值變動，視為該海外業務的資產與負債處理，按於每個報告期末當前的匯率換算。所產生的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入中確認。

賬目附註 (續)

截止2016年12月31日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無形資產

內部產生的無形資產 — 研究與開發費用

研究活動費用於產生期間確認為開支。

由內部發展活動(或由一項在發展階段的內部項目)產生的無形資產，只會在以下全部已被證明的情況下才會予以確認：

- 具可行性技術以完成無形資產並使其將可供使用或出售；
- 有意向完成及使用或出售的無形資產；
- 具能力可使用或出售的無形資產；
- 無形資產如何產生可能的將來經濟效益；
- 有足夠的技術、財政及其他資源可完成發展項目並使用或出售的無形資產；及
- 有能力可靠地計量無形資產在其發展階段時所應佔的費用。

初次確認為內部產生的無形資產的金額為當有關無形資產首次達致上述所列的確認標準日起所產生的費用總額。倘並無內部產生的無形資產可予確認，則開發費用於產生的期間於損益中確認。

於首次確認後，內部產生的無形資產分別與收購的無形資產以相同基準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累計減值虧損(如有)計量。

有形及無形資產(不包括商譽)的減值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審閱其可使用年期有限的有形及無形資產的賬面值以釐定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該等資產蒙受減值虧損。假若有任何此等跡象出現，則估計該資產的可回收金額以確定減值虧損程度(如有)。

可回收金額是公允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中的較高者。在評估使用價值時，預計未來現金流量會按照能反映當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的評估和預計未來現金流量不會調整的資產特定風險的稅前貼現率，貼現至其現值。

倘一項資產的可回收金額估計少於其賬面值，該項資產的賬面值將削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於分配減值虧損時，首先分配減值虧損以減低任何商譽的賬面值(如適用)，然後按該單位內各項資產的賬面值所佔比例分配至其他資產。惟資產的賬面值不可下調至低於其公允值扣減出售成本(如能計量)，其使用價值(如能釐定)及零三者中的較高者。原分配予該資產的減值虧損金額按比例分配至該單位的其他資產。減值虧損乃即時於損益中確認。

賬目附註 (續)

截止2016年12月31日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有形及無形資產(不包括商譽)的減值(續)

當減值虧損於其後撥回，該項資產的賬面值將增加至其經修訂估計的可回收金額，惟增加的賬面值不會超過倘於以前年度該項資產無確認減值虧損所釐定的賬面值。減值虧損撥回乃即時於損益中確認。

存貨

存貨乃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中的較低者列報。存貨成本以加權平均法釐定。可變現淨值代表存貨的預計銷售價格扣減所有預計完成成本及銷售時所需成本。

退休金成本

定額供款退休金計劃包括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及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供款於僱員提供服務後並有權享用該計劃時確認為費用。

短期員工福利

於員工提供服務時，預期支付的福利金額以未折現金額確認為短期員工福利。所有短期員工福利均被確認為費用，除非另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要求或允許將福利金額包括在資產成本中。

應付員工福利(如工資，年假和病假)於扣除任何已支付金額後確認為負債。

稅項

稅項開支指當期應付稅項及遞延稅項的總額。

當期應付稅項乃根據本年度應課稅溢利計算。應課稅溢利與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內呈報的「稅前溢利」有所不同乃由於應課稅溢利不包括在其他年度應課稅或可減免的收入或支出，並已就無須課稅或不獲寬減的項目作出調整後計算。本集團的本期稅項負債乃按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已動議頒佈的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的確認為就綜合財務報告中資產及負債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溢利所用相應稅基出現的臨時差額。遞延稅項負債通常會就所有應課稅臨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通常會就所有可予抵免扣減臨時差額於可能出現可予抵免扣減該等臨時差額的應課稅溢利時確認。若於一項交易中因初步確認(未包括業務合併情況)資產及負債而引致的臨時差額既不影響應課稅溢利，亦不影響會計溢利，則不會確認該等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除此之外，若臨時差額由初步確認商譽而產生，遞延稅項負債亦不會確認。

賬目附註 (續)

截止2016年12月31日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稅項(續)

遞延稅項負債乃按因投資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權益相關的應課稅臨時差異而確認，惟若本集團可控制臨時差額的撥回以及臨時差額可能不會於可見將來撥回的情況除外。遞延稅項資產只會就因該等有關投資及權益所產生的可扣減的臨時差異，在有足夠的應課稅溢利可能出現以致臨時差異的利益可予使用，而在可見未來將預期可被撥回時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金額於每個報告期末審閱，並在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以便收回全部或部份資產時作調減。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乃按預期於負債清償或資產變現期內適用的稅率計量。所根據的稅率(及稅法)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已動議頒佈。

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的計量反映集團於報告期末預期將要收回或償還其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的稅務後果。

為使用公允值模式計量投資物業以計量遞延稅項的目的，該等物業的賬面值乃推斷為透過銷售收回，除非有關推斷被駁回。當投資物業為可予折舊及業務模式旨在於持有該等投資物業期間享用所產生的顯著經濟利益，而非透過銷售，此推斷則被駁回。

本年度本期及遞延稅項於損益中確認，惟倘遞延稅項有關的事項在其他全面收入或直接在權益中確認，則遞延稅項亦會於其他全面收入或直接於權益中各自確認。因業務合併首次核算產生的本期稅項或遞延稅項，其稅務影響包括在業務合併的會計處理中。

政府補助金

政府補助金在可合理保證本集團將遵守補助金所附帶的條件且將接獲補助金時，方予確認。

政府補助金乃於本集團將補助金擬補償的有關成本確認為開支的期間有系統地於損益中確認。具體而言，主要條件為本集團須購買、建設或以其他方式收購非流動資產的政府補助金會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確認並於相關資產的賬面值扣除，並有系統及合理地按有關資產的使用年期轉撥至損益。

作為補償已發生的開支或虧損或為本集團提供即時財政支持(不涉及未來相關成本)的政府補助金應收款項於應予收取的期間於損益中確認。

賬目附註 (續)

截止2016年12月31日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借貸成本

因收購、建設或製造合資格資產(是為需要一段長時間才可作其擬定用途或可供銷售的資產)直接有關的借貸成本均會計入該等資產的成本，直至該資產大致可作其擬定用途或可供銷售。

合資格資產特定借貸暫緩投入於合資格資產的支出的臨時投資所產生的投資收益於可資本化的借貸成本中扣除。

其他借貸成本於發生時在損益內確認。

4. 審慎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

於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的過程中(如附註3所述)，本公司董事須判斷、估計及假設難以從其他來源識別的資產與負債的賬面值。該等估計及相關的假設乃基於過去經驗及其他被認為有關的因素。真正結果可能與該等估計有別。

該等估計及相關的假設會不時檢討。因應該等估計需作出的修訂將在對估計作出修訂的期間(若該等修訂僅影響該期間)或修訂期間及未來期間(若該等修訂影響現時及未來期間)予以確認。

應用會計政策的審慎判斷

除了該等涉及估算(見下述)之外，以下為董事於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的過程中對於在綜合財務報告所確認具有最重大影響的金額已作出的審慎判斷。

(甲) 投資物業的遞延稅項

為使用公允值模式計量投資物業以計量所產生的遞延稅項為目的，管理層已審閱本集團的投資物業組合並推論本集團位於香港及若干位於中國的投資物業為可予折舊，與此同時，其持有為以業務模式旨在於持有該等投資物業期間享用所產生的顯著經濟利益，而並非透過銷售。因此，於釐定本集團在該等地區的投資物業所產生的遞延稅項時，管理層確定此等以公允值模式計量的投資物業乃透過銷售收回的推斷已被駁回。

賬目附註 (續)

截止2016年12月31日年度

4. 審慎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續)

應用會計政策的審慎判斷(續)

(甲) 投資物業的遞延稅項(續)

管理層推論本集團其他位於中國的若干投資物業為可予折舊，其並非持有為以業務模式旨在於持有投資物業期間享用所產生的顯著經濟利益。因此，於釐定本集團在該等地區的投資物業所產生的遞延稅項時，管理層確定此等以公允值模式計量的投資物業乃透過銷售收回的推斷不被駁回。因此，本集團就此等投資物業的公允值變動確認遞延稅項負債，基於假設此等投資物業將會透過銷售收回。

對本集團的遞延稅項影響已於報告期末確認並列載於附註33。

估計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

以下為在報告期末估計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當中涉及重大風險以致資產賬面值於下一個財政年度出現重大調整。

(甲)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根據獨立專業估值師進行的估值以公允值列示。於確定公允值時，估值師乃基於涉及投資物業若干市場情況的預測及假設的估值方法包括：

- 可比較鄰近市場交易並作出調整以反映不同地區或情況；及
- 可比較市場租金及交易、出租率、貼現率及完成發展在興建中投資物業的預計成本。

於依賴評估報告時，本公司董事已運用判斷並確信於評估中使用的假設可反映現時的市場狀況及現時投資物業的發展。改變此等假設將會導致本集團投資物業公允值的改變，及於綜合損益表內報告的收益或虧損金額相應的調整。於2016年12月31日，投資物業的賬面值為港幣8,492,873,000元(2015年：港幣7,155,275,000元)。有關如何釐定本集團投資物業公允值所使用的評估方法及數據的資料於附註16詳述。

賬目附註 (續)

截止2016年12月31日年度

4. 審慎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續)

估計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續)

(乙) 貿易賬款撥備

本集團根據對貿易應收賬款可回收性的評估計提呆賬撥備。當發生事件或環境變化顯示結餘可能無法收回時，將會就貿易應收賬款計提撥備。於釐定是否需要就呆賬計提撥備時，本集團考慮貿易債務人的信貸歷史，包括拖欠及延遲回款、清償記錄、後續償款及賬齡分析。倘對貿易應收賬款可收回性的預期與最初估計的不同，則該等差異將會對該估計發生變化期間的貿易應收賬款賬面值及呆賬撥備產生影響。

管理層密切監察應收貿易賬款的還款情況及加強追收該款項的力度，因此認為賬面值為港幣718,121,000元(2015年：港幣572,182,000元)的應收貿易賬款乃可因其良好信貸質素而可收回。

5. 營業額

營業額包括扣除折扣及相關銷售稅款的貨物銷售及服務收入發票總額，以及租金收入和物業管理費收入如下：

	2016年 港幣千元	2015年 港幣千元
貨物銷售及服務收入	2,905,469	2,748,548
租金收入及物業管理費收入	182,379	17,172
	3,087,848	2,765,720

6. 分部資料

本集團的營運分部乃基於總裁(本集團的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所審閱以作出策略決定的內部報告所界定。管理層已選定10個呈報及營運分部，即科技工業(包括注塑產品、液晶顯示器、線路板、智能充電器及相關的工業物業投資)、新材料業務(包括聚醯亞胺薄膜製造)、航天服務業(包括深圳航天科技廣場物業投資項目、海南發射場配套區土地開發項目、物聯網及跨境電商)，乃本集團主要參與的產業。

其他業務代表未能分配於其他營運分部而與投資物業相關的收入及支出。

賬目附註

(續)

截止2016年12月31日年度

6. 分部資料(續)

(甲) 本集團按分部呈報的營業額及業績分析如下：

截止2016年12月31日年度

	營業額			分部業績 港幣千元
	對外銷售 港幣千元	分部間銷售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科技工業				
注塑產品	1,111,678	56,651	1,168,329	79,375
液晶顯示器	521,174	232	521,406	40,969
線路板	678,919	—	678,919	133,525
智能充電器	516,356	1,556	517,912	37,717
工業物業投資	15,554	20,273	35,827	14,482
	2,843,681	78,712	2,922,393	306,068
新材料業務				
聚醯亞胺薄膜製造	—	—	—	2,660
航天服務業				
深圳航天科技廣場物業投資	163,943	—	163,943	1,523,913
海南發射場配套區土地開發	—	—	—	(29,634)
物聯網	8,960	—	8,960	5,619
跨境電商	66,041	—	66,041	1,515
	238,944	—	238,944	1,501,413
呈報分部總額	3,082,625	78,712	3,161,337	1,810,141
抵銷	—	(78,712)	(78,712)	—
其他業務	5,223	—	5,223	5,341
	3,087,848	—	3,087,848	1,815,482
未分配企業收入				46,771
未分配企業支出				(83,958)
出售一聯營公司的收益				1,778,295
應佔一聯營公司業績				3
應佔一合營企業業績				(780)
財務費用				(275)
註銷一附屬公司的虧損				(53,440)
				(1,138)
稅前溢利				1,722,665

賬目附註 (續)

截止2016年12月31日年度

6. 分部資料(續)

(甲) 本集團按分部呈報的營業額及業績分析如下：(續)

截止2015年12月31日年度

	營業額			分部業績 港幣千元
	對外銷售 港幣千元	分部間銷售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科技工業				
注塑產品	1,013,162	63,608	1,076,770	73,304
液晶顯示器	480,553	722	481,275	32,719
線路板	601,994	—	601,994	109,436
智能充電器	621,842	1,671	623,513	42,295
工業物業投資	14,243	21,171	35,414	17,579
	2,731,794	87,172	2,818,966	275,333
新材料業務				
聚醯亞胺薄膜製造	—	—	—	(50,584)
航天服務業				
深圳航天科技廣場物業投資	—	—	—	2,590,285
海南發射場配套區土地開發	—	—	—	(3,624)
物聯網	8,180	—	8,180	(46,228)
跨境電商	22,817	—	22,817	(595)
	30,997	—	30,997	2,539,838
呈報分部總額	2,762,791	87,172	2,849,963	2,764,587
抵銷	—	(87,172)	(87,172)	—
其他業務	2,929	—	2,929	5,068
	2,765,720	—	2,765,720	2,769,655
未分配企業收入				65,119
未分配企業支出				(129,146)
出售一聯營公司的收益				2,705,628
應佔一聯營公司業績				3,716
應佔一合營企業業績				(533)
財務費用				998
可供出售投資減值虧損				(33,396)
				(29,000)
稅前溢利				2,647,413

賬目附註 (續)

截止2016年12月31日年度

6. 分部資料(續)

(甲) 本集團按分部呈報的營業額及業績分析如下：(續)

總裁就資源分配和評核表現的目的經常審閱此等分部的資料。因此，向總裁報告的分部資料並無改變。

經營分部的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於附註3所描述的會計政策一致。分部業績指各個分部賺取的溢利／產生的虧損，未有分配利息收入、於收益賬按公允值處理的金融資產公允值變動、應佔一聯營公司業績、應佔一合營企業業績、利息支出、出售一聯營公司的收益、註銷一附屬公司的虧損、已確認的可供出售投資減值虧損及其他企業收入和企業費用。此乃向總裁報告目的為分配資源及評核表現的計量方法。

分部間銷售以成本加邊際利潤定價。

賬目附註

(續)

截止2016年12月31日年度

6. 分部資料(續)

(乙) 以下為本集團按分部呈報的資產及負債的分析：

	2016年 港幣千元	2015年 港幣千元
分部資產		
科技工業		
注塑產品	631,631	695,203
液晶顯示器	365,669	314,422
線路板	831,211	523,858
智能充電器	246,968	230,749
工業物業投資	273,665	275,407
	2,349,144	2,039,639
新材料業務		
聚醯亞胺薄膜製造	114,860	119,367
航天服務業		
深圳航天科技廣場物業投資	8,294,693	6,821,347
海南發射場配套區土地開發	646,228	716,507
物聯網	6,860	6,977
跨境電商	4,868	3,919
	8,952,649	7,548,750
呈報分部總資產	11,416,653	9,707,756
其他業務	66,079	61,008
於一合營企業的權益	65,875	67,123
於一聯營公司的權益	11,425	12,926
未分配資產	1,224,544	2,126,830
綜合資產	12,784,576	11,975,643

賬目附註 (續)

截止2016年12月31日年度

6. 分部資料(續)

(乙) 以下為本集團按分部呈報的資產及負債的分析：(續)

	2016年 港幣千元	2015年 港幣千元
分部負債		
科技工業		
注塑產品	213,036	216,981
液晶顯示器	110,572	70,161
線路板	272,795	155,001
智能充電器	91,392	111,100
工業物業投資	9,101	13,493
	696,896	566,736
新材料業務		
聚醯亞胺薄膜製造	—	—
航天服務業		
深圳航天科技廣場物業投資	575,309	203,994
海南發射場配套區土地開發	—	—
物聯網	734	6,809
跨境電商	3,222	1,562
	579,265	212,365
呈報分部總負債	1,276,161	779,101
其他業務	1,172	1,087
未分配負債	3,532,109	3,992,193
綜合負債	4,809,442	4,772,381

為監察分部之間的分部表現和分配資源的目的：

- 除了銀行結餘及現金、已抵押銀行存款、於收益賬按公允值處理的金融資產、於一合營企業的權益、於一聯營公司的權益和其他未分配資產外，所有資產均分配至經營分部；及
- 除了應付稅款、遞延稅款、其他貸款、銀行及其他貸款、一控股股東貸款、一關連人士貸款和其他未分配負債外，所有負債均分配至經營分部。

賬目附註

(續)

截止2016年12月31日年度

6. 分部資料(續)

(丙) 其他分部資料

於計量分部溢利或虧損或分部資產包括的金額：

2016年度

	資本增加 港幣千元	折舊及攤銷 港幣千元	投資物業 公允值收益 港幣千元	出售物業、 機械及設備的 虧損(收益) 港幣千元
科技工業				
注塑產品	35,780	24,131	—	2,434
液晶顯示器	10,251	11,888	—	5,069
線路板	265,508	39,733	—	(180)
智能充電器	6,450	9,071	—	122
工業物業投資	498	13,270	8,037	—
	318,487	98,093	8,037	7,445
新材料業務				
聚醯亞胺薄膜製造	—	—	—	—
航天服務業				
深圳航天科技廣場物業投資	436,634	173	1,401,850	7
海南發射場配套區土地開發	—	—	—	—
物聯網	785	490	—	(33)
跨境電商	1,723	618	—	—
	439,142	1,281	1,401,850	(26)
呈報分部總額	757,629	99,374	1,409,887	7,419

賬目附註 (續)

截止2016年12月31日年度

6. 分部資料(續)

(丙) 其他分部資料(續)

於計量分部溢利或虧損或分部資產包括的金額：(續)

2015年度

	資本增加 港幣千元	折舊及攤銷 港幣千元	投資物業 公允值收益 港幣千元	出售物業、 機械及設備的 虧損(收益) 港幣千元
科技工業				
注塑產品	37,427	27,202	—	1,821
液晶顯示器	35,822	13,389	—	21
線路板	120,650	42,209	—	(57)
智能充電器	9,661	8,962	—	202
工業物業投資	13,864	14,350	11,144	—
	217,424	106,112	11,144	1,987
新材料業務				
聚醯亞胺薄膜製造	—	—	—	—
航天服務業				
深圳航天科技廣場物業投資	318,798	158	2,608,207	—
海南發射場配套區土地開發	—	—	—	—
物聯網	1,049	25,832	—	62
跨境電商	—	—	—	—
	319,847	25,990	2,608,207	62
呈報分部總額	537,271	132,102	2,619,351	2,049

賬目附註 (續)

截止2016年12月31日年度

6. 分部資料(續)

(丁) 地域資料

本集團主要在三個地區經營 — 香港、中國及加拿大。

本集團按地域劃分的從外界客戶收取的收入和有關其非流動資產的資料詳列如下：

	從外界客戶收取的收入		非流動資產	
	2016年 港幣千元	2015年 港幣千元	2016年 港幣千元	2015年 港幣千元
香港	1,997,362	2,098,043	236,539	333,448
中國	1,090,486	667,677	10,226,518	8,648,371
加拿大	—	—	94	100
	3,087,848	2,765,720	10,463,151	8,981,919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於相關年度收取客戶收入超過本集團總銷售10%的資料如下：

	2016年 港幣千元	2015年 港幣千元
客戶甲 ¹	不適用 ²	383,014

1 來自智能充電器的收入。

2 相關收入並無超過本集團總銷售的10%。

賬目附註 (續)

截止2016年12月31日年度

7. 其他收入和其他收益及虧損

	2016年 港幣千元	2015年 港幣千元
本集團的其他收入主要包括：		
利息收入	30,282	60,805
本集團的其他收益及虧損主要包括：		
匯兌淨虧損	(22,079)	(51,318)
於收益賬按公允值處理的金融資產公允值變動淨收益(虧損)	8,506	(22,455)
貿易應收賬款呆壞賬準備回撥(準備)	2,738	(8,828)
出售／撇除物業、機械及設備的虧損	(7,491)	(2,074)
出售一聯營公司的收益	3	3,716
已確認可供出售投資減值虧損	—	(29,000)
註銷一附屬公司的虧損	(1,138)	—

賬目附註

(續)

截止2016年12月31日年度

8. 董事及最高薪酬人士酬金

(甲) 董事酬金

已付或應付予10位(2015年: 8位)董事各自的酬金如下:

	執行董事		非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6年 總額 港幣千元
	李紅軍 港幣千元	金學生 港幣千元	張建恒 港幣千元	陳學釗 [#] 港幣千元	史偉國 [#] 港幣千元	毛以金 [#] 港幣千元	許良偉 [#] 港幣千元	羅振邦 港幣千元	梁秀芬 港幣千元	
董事袍金										
執行董事	-	-	-	-	-	-	-	-	-	-
非執行(不包括獨立非執行) 董事	-	-	-	-	-	-	33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	-	-	-	-	-	150	150	150
	-	-	-	-	-	-	33	150	150	150
其他酬金										
薪金及其他津貼	1,602	1,602	-	-	-	-	5	80	110	50
獎金	716	716	-	-	-	-	-	-	-	-
	2,318	2,318	-	-	-	-	5	80	110	50
酬金總額	2,318	2,318	-	-	-	-	38	230	260	200
	執行董事		非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5年 總額 港幣千元	
	李紅軍 港幣千元	金學生 港幣千元	張建恒 港幣千元	陳學釗 [#] 港幣千元	史偉國 [#] 港幣千元	羅振邦 港幣千元	梁秀芬 港幣千元	王小軍 港幣千元		
董事袍金										
執行董事	-	-	-	-	-	-	-	-	-	
非執行(不包括獨立非執行) 董事	-	-	-	-	-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	-	-	-	-	150	150	150	
	-	-	-	-	-	-	150	150	150	
其他酬金										
薪金及其他津貼		1,594	1,594	-	-	-	80	110	55	
獎金		509	509	-	-	-	-	-	-	
		2,103	2,103	-	-	-	80	110	55	
酬金總額		2,103	2,103	-	-	-	230	260	205	

註: 獎金乃參考年內經營業績、個人表現及可比的市場統計資料所釐定。

李紅軍先生亦是本公司的總裁, 其上述披露的酬金包括其作為總裁所提供服務的酬金, 而金學生先生上述披露的酬金乃其為管理本公司及本集團業務提供服務的酬金。

非執行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上述披露的酬金是作為本公司董事提供服務的酬金。

[#] 董事於2016年8月24日辭任。

^{##} 董事於2016年8月24日委任。

賬目附註 (續)

截止2016年12月31日年度

8. 董事及最高薪酬人士酬金(續)

(乙) 最高薪酬人士酬金

年內5位最高薪酬人士中包括2位董事(2015年: 2位董事), 其酬金詳情已於上文披露。其餘3位(2015年: 3位)最高薪酬人士的酬金如下:

	2016年 港幣千元	2015年 港幣千元
薪金及其他津貼	1,510	1,495
獎金(註)	10,796	9,587
退休金供款	—	—
	12,306	11,082

註: 獎金乃參考年內經營業績、個人表現及可比的市場統計資料所釐定。

以上人士及所有董事的酬金組別劃分如下:

酬金組別	人數	
	2016年	2015年
港幣6,000,001元至港幣6,500,000元	—	1
港幣5,500,001元至港幣6,000,000元	1	—
港幣3,500,001元至港幣4,000,000元	1	—
港幣3,000,001元至港幣3,500,000元	—	1
港幣2,500,001元至港幣3,000,000元	1	—
港幣2,000,001元至港幣2,500,000元	2	2
港幣1,500,001元至港幣2,000,000元	—	1
無至港幣1,500,000元	8	6

於年內, 本集團並無給予5位薪酬最高的人士(包括董事)任何酬金作為促使其加入或在加入本集團時的獎金或作為失去職位的賠償。此外, 無任何董事於年內放棄其酬金。

9. 財務費用

	2016年 港幣千元	2015年 港幣千元
銀行及其他貸款利息支出	87,638	107,734
減: 資本化為在興建中投資物業的金額	(34,198)	(74,338)
	53,440	33,396

於年內資本化的利息支出乃由特別為深圳航天科技廣場在興建中投資物業項目的相關借款所產生, 並應用資本化年利率4.75%(2015年: 5.88%)計算合資格資產的支出。

賬目附註

(續)

截止2016年12月31日年度

10. 稅前溢利

	2016年 港幣千元	2015年 港幣千元
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		
預付租賃款攤銷	3,085	3,933
無形資產攤銷(包括於銷售成本內)	—	12,633
核數師酬金		
— 本年度	4,152	4,458
— 往年(多提)少計	(368)	106
於損益賬扣減的存貨成本，包括陳舊存貨準備港幣421,000元 (2015年：港幣985,000元)	2,228,608	2,204,509
物業、機械及設備的折舊	97,343	105,005
土地及樓宇經營租約的已付最低租金	21,508	20,514
已確認的無形資產減值虧損	—	11,715
研究及開發費用	63,089	57,734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573,052	546,077
租金收入總額	(164,435)	(17,172)
減：本年度產生租金收入的投資物業的直接營運支出	3,926	2,878
	(160,509)	(14,294)

賬目附註 (續)

截止2016年12月31日年度

11. 稅項

本年度稅項支出(抵免)包括：

	2016年 港幣千元	2015年 港幣千元
本年稅項：		
香港利得稅	21,600	23,943
中國企業所得稅	14,530	9,774
其他司法權區的稅項	2,034	—
	38,164	33,717
往年少計(多提)撥備：		
香港利得稅	(104)	(491)
中國企業所得稅	622	—
	518	(491)
遞延稅項(附註33)	480,731	987,864
	519,413	1,021,090

賬目附註

(續)

截止2016年12月31日年度

11. 稅項(續)

本年度稅項開支及綜合損益表中稅前溢利的對賬如下：

	2016年 港幣千元	2015年 港幣千元
稅前溢利	1,722,665	2,647,413
香港利得稅按稅率16.5%計算	284,240	436,823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的稅務影響	(310)	8,434
應佔合營企業業績的稅務影響	4,935	433
不可就稅務目的扣除開支的稅務影響	4,418	15,124
不需就稅務目的課稅收入的稅務影響	(7,892)	(4,157)
於其他司法權區支付的預扣稅	2,034	—
土地增值稅	150,226	443,353
土地增值稅可扣減中國企業所得稅的稅務影響	(24,787)	(73,153)
研究及開發費用額外扣減的稅務影響	(2,197)	(1,046)
不確認的稅項虧損的稅務影響	2,535	17,723
動用先前未經確認的稅項虧損	(8,177)	(4,439)
在其他司法權區經營的附屬公司不同稅率的影響	117,792	183,199
若干附屬公司所得稅優惠稅率的影響	(3,122)	(442)
往年少計(多提)撥備	518	(491)
其他	(800)	(271)
本年稅項支出	519,413	1,021,090

本年度及往年度香港利得稅是以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6.5%計算。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細則，中國附屬公司的稅率為25%。本公司於中國營運的兩家附屬公司(2015年：一家附屬公司)具備高新技術企業的資格，此等附屬公司的所得稅稅率為15%。

其他司法權區的稅項為股息收入的預扣稅，按照相關司法權區當前的稅率計算。

賬目附註 (續)

截止2016年12月31日年度

12. 每股盈利

本公司股東應佔每股基本盈利乃基於以下數據計算：

	2016年 港幣千元	2015年 港幣千元
<i>盈利</i>		
目的為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本年度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796,108	984,696
<i>股份數目</i>		
目的為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數目	3,085,022,000	3,085,022,000

由於兩個年度內均無潛在未發行普通股股份，每股攤薄盈利並無列示。

13. 股息

	2016年 港幣千元	2015年 港幣千元
於年內確認並分派的股息：		
已付2015年度末期股息每股港幣1仙(2015年：2014年度 末期股息每股港幣1仙)	30,850	30,850

董事已建議派發截止2016年12月31日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港幣2仙(2015年：港幣1仙)，有待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

賬目附註

(續)

截止2016年12月31日年度

14. 物業、機械及設備

	香港 中期契約的 土地及樓宇 港幣千元	中國 長期契約的 土地及樓宇 港幣千元	中國 中期契約的 土地及樓宇 港幣千元	機器及設備 港幣千元	汽車、傢俬 及其他設備 港幣千元	在建工程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本集團							
成本							
於2015年1月1日	76,875	8,164	455,494	665,238	258,958	12,613	1,477,342
匯兌調整	—	(424)	(29,062)	(57,536)	(11,879)	(4,436)	(103,337)
添置	—	—	14,129	116,476	9,996	78,589	219,190
出售／撇除	—	—	(531)	(34,510)	(5,607)	—	(40,648)
於2015年12月31日	76,875	7,740	440,030	689,668	251,468	86,766	1,552,547
匯兌調整	—	(445)	(30,588)	(41,110)	(13,076)	(14,504)	(99,723)
添置	—	—	478	92,642	27,473	189,833	310,426
出售／撇除	—	—	(179)	(65,398)	(18,864)	(1,430)	(85,871)
轉移	—	—	—	7,693	—	(7,693)	—
於2016年12月31日	76,875	7,295	409,741	683,495	247,001	252,972	1,677,379
折舊及減值							
於2015年1月1日	36,850	1,534	177,822	352,316	146,716	—	715,238
匯兌調整	—	(78)	(11,917)	(18,859)	(7,099)	—	(37,953)
本年計提	1,985	121	13,186	58,827	30,886	—	105,005
出售時撇除／撇除	—	—	(531)	(31,363)	(4,571)	—	(36,465)
於2015年12月31日	38,835	1,577	178,560	360,921	165,932	—	745,825
匯兌調整	—	(88)	(13,459)	(20,147)	(8,396)	—	(42,090)
本年計提	1,985	114	13,078	62,289	19,877	—	97,343
出售時撇除／撇除	—	—	(153)	(58,209)	(18,864)	—	(77,226)
於2016年12月31日	40,820	1,603	178,026	344,854	158,549	—	723,852
賬面值							
於2016年12月31日	36,055	5,692	231,715	338,641	88,452	252,972	953,527
於2015年12月31日	38,040	6,163	261,470	328,747	85,536	86,766	806,722

註：

(甲) 除在建工程外，物業、機械及設備的折舊均於計入其估計剩餘價值後，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攤銷其成本。折舊年率如下：

契約土地及樓宇	尚餘契約年期或50年的較短者
機器及設備	5%-15%
汽車、傢俬及其他設備	6%-25%

賬目附註 (續)

截止2016年12月31日年度

15. 預付租賃款

	2016年 港幣千元	2015年 港幣千元
本集團的預付租賃款包括於中國以中期契約持有的租賃土地並以呈報方式分析為：		
非流動部份	94,711	94,626
流動部份	4,234	3,849
	98,945	98,475

16. 投資物業

	已落成 投資物業 港幣千元	興建中 投資物業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公允值			
於2015年1月1日	333,244	4,261,844	4,595,088
匯兌調整	(12,475)	(368,100)	(380,575)
建築成本付出	—	318,592	318,592
於損益中確認的公允值增加淨額	13,963	2,608,207	2,622,170
於2015年12月31日	334,732	6,820,543	7,155,275
匯兌調整	(13,421)	(497,650)	(511,071)
建築成本付出	—	436,368	436,368
於損益中確認的公允值增加淨額	10,451	1,401,850	1,412,301
完成後轉移	8,161,111	(8,161,111)	—
於2016年12月31日	8,492,873	—	8,492,873
包括在本年度損益中的物業重估未變現收益	10,451	1,401,850	1,412,301

賬目附註 (續)

截止2016年12月31日年度

16. 投資物業(續)

興建中投資物業已於本年內完成。

本集團於2016年12月31日及2015年12月31日的投資物業公允值的釐定乃分別由仲量聯行企業評估及諮詢有限公司(「仲量聯行」)及萊坊測計師行有限公司(「萊坊」)分別對位於香港及中國的物業於當日按估值基準進行估值。仲量聯行及萊坊均與本集團無任何關連的獨立專業估值師及估值師學會成員。除了在興建中的物業外，投資物業的估值乃參照市場相近物業的交易價格為依據。在興建中投資物業的估值乃參照市場相近物業的交易價格為依據，及將相近物業的收入潛力資本化，基礎是物業將會根據本集團的發展方案發展和落成，當中已計算估計竣工建築成本，以反映竣工開發項目的質量及發展商的利潤。

公允值計量及評估程序

於估計本集團投資物業的公允值時，在可獲得的情況下，本集團使用市場可觀察數據。在第一級數據未能提供的情況下，本集團聘請第三方合資格估值師對本集團的投資物業進行估值。於每個報告期末，本集團的管理層與獨立合資格估值師緊密合作，為第二級及第三級公允值的計量建立及釐定合適的評估方法及數據。在可以從活躍市場獲得可觀察報價數據的情況下，本集團將會首先考慮及採用第二級數據。當第二級數據未能提供時，本集團將會採用包括第三級數據的評估方法。當資產的公允值發生重大變動時，管理層將會向本公司的董事局報告波動的原因。

於估計物業的公允值時，物業當前的用途乃其最佳及最有利的用途。

下表列載有關如何釐定此等投資物業公允值的資料，特別是所使用的評估方法及數據，以及基於所使用以計量公允值的數據的可觀察程度從而根據公允值等級制度中的等級按照第一級至第三級對公允值的計量進行分類。

賬目附註

(續)

截止2016年12月31日年度

16. 投資物業(續)

	於2016年 12月31日 公允值 港幣千元	於2015年 12月31日 公允值 港幣千元	公允值等級	評估方法及主要數據	重大不可觀察數據	不可觀察數據與公允值的關係
中國廣東省惠州市 仲愷開發區 航天科技工業園	155,521	162,044	第三級	直接資本化方法 主要數據為： (1) 資本化比率； (2) 每月租金	資本化比率為8% (2015年：8.25%)，已考慮潛在租金收入資本化、物業性質、當前市場狀況。 基本層級以平均每平方米人民幣7.85元 (2015年：每平方米人民幣7.94元) 計算每月租金，按照淨樓面面積，直接對比類同市場並考慮樓齡、位置及個別因素如物業的大小及佈局/設計。	資本化比率越高，公允值越低。 層級調整越高，公允值越低。
中國廣東省深圳市 福田區福華路399號 中海華庭北區 中海大廈八樓 寫字樓單位801-819號及 車位2355至2357號、3105 至3107號	22,055	22,773	第三級	直接資本化方法 主要數據為： (1) 資本化比率； (2) 每月租金	資本化比率為5.25% (2015年：5.25%)，已考慮潛在租金收入資本化、物業性質、當前市場狀況。 基本層級以平均每平方米人民幣179元 (2015年：每平方米人民幣174元) 計算每月租金，按照淨樓面面積，直接對比類同市場並考慮樓齡、位置及個別因素如物業的大小及佈局/設計。	資本化比率越高，公允值越低。 層級調整越高，公允值越低。
中國廣東省深圳市 南山區濱海大道南側及 後海濱路東側地段	8,161,111	6,820,543	第三級	直接資本化方法 主要數據為： (1) 資本化比率； (2) 每月租金	資本化比率為7.25% (零售樓層) 及3.6% (寫字樓)，已考慮潛在租金收入資本化、物業性質、當前市場狀況。 以平均每平方米人民幣121元計算零售樓層每月租金，以每平方米人民幣163元計算寫字樓每月租金，按照淨樓面面積，直接對比類同市場並考慮樓齡、位置及個別因素如物業的大小及佈局/設計。	資本化比率越高，公允值越低。 每月租金越高，公允值越高。
				2015年 市場基礎方法 主要數據為： (1) 資本化比率； (2) 每月租金； (3) 發展總價值； (4) 發展商利潤	2015年 資本化比率為6% (零售樓層) 及3.5% (寫字樓)，已考慮潛在租金收入資本化、物業性質、當前市場狀況。 經調整後，以平均每平方米人民幣89元計算零售樓層每月租金，以每平方米人民幣132元計算寫字樓每月租金，按照淨樓面面積，直接對比類同市場並考慮樓齡、位置及個別因素如物業的大小及佈局/設計。	資本化比率越高，公允值越低。 每月租金越高，公允值越高。 發展總價值考慮該物業與類同物業的樓齡、位置及大小，而發展商利潤則基於興建中投資物業的工程進度。 發展商利潤越高，公允值越低。

賬目附註

(續)

截止2016年12月31日年度

16. 投資物業(續)

	於2016年 12月31日 公允值 港幣千元	於2015年 12月31日 公允值 港幣千元	公允值等級	評估方法及主要數據	重大不可觀察數據	不可觀察數據與公允值的關係
中國北京市朝陽區 安貞西里五區二號樓 仟村商務樓八層	37,556	38,135	第三級	直接資本化方法 主要數據為： (1) 資本化比率； (2) 每月租金	資本化比率為4%(2015年：4%)，已考慮潛在租金收入資本化、物業性質、當前市場狀況。 以平均每平方米人民幣87元(2015年：每平方米人民幣83元)計算每月租金，按照淨樓面面積，直接對比類同市場並考慮樓齡、位置及個別因素如物業的大小及佈局/設計。	資本化比率越高，公允值越低。 每月租金越高，公允值越高。
九龍官塘海濱道143號 航天科技中心4樓402、405 至407室及17樓	88,600	85,100	第三級	直接比對方法根據市場類同物業的可觀察交易	市場呎價，主要考慮類同狀況及位置，每平方米呎港幣5,400元(2015年：港幣5,200元)。	使用的市場呎價顯著增加將導致投資物業的公允值顯著增加，反之亦然。
九龍官塘海濱道143號 航天科技中心地下車位 P1, L3, LD1, LD2及LD5、 一樓車位P17, P18及P24及 二樓車位P34, P36及P37	13,000	11,900	第三級	直接比對方法根據市場類同物業的可觀察交易	市場呎價，主要考慮類同狀況及位置，港幣1,150,000元(2015年：港幣1,058,000元)。	使用的市場呎價顯著增加將導致投資物業的公允值顯著增加，反之亦然。
九龍官塘駿業街60號 駿運工業大廈 2樓A室	9,530	9,530	第三級	直接比對方法根據市場類同物業的可觀察交易	市場呎價，主要考慮類同狀況及位置，每平方米呎港幣3,800元(2015年：港幣3,800元)。	使用的市場呎價顯著增加將導致投資物業的公允值顯著增加，反之亦然。
九龍新蒲崗爵祿街21至 25號及大有街36號 華興工業大廈地下 車位4, 5, 8, 12及13號	5,500	5,250	第三級	直接比對方法根據市場類同物業的可觀察交易	市場呎價，主要考慮類同狀況及位置，港幣1,100,000元(2015年：港幣1,050,000元)。	使用的市場呎價顯著增加將導致投資物業的公允值顯著增加，反之亦然。

有關釐定本集團投資物業公允值的評估方法及所使用的數據已於上述披露。

賬目附註 (續)

截止2016年12月31日年度

17. 無形資產

	研發成本 港幣千元
成本	
於2015年1月1日	53,725
匯兌調整	(2,586)
添置	1,049
於2015年12月31日	52,188
匯兌調整	(3,073)
於2016年12月31日	49,115
攤銷及減值	
於2015年1月1日	30,310
匯兌調整	(2,470)
本年計提	12,633
本年已確認減值虧損	11,715
於2015年12月31日	52,188
匯兌調整	(3,073)
於2016年12月31日	49,115
賬面值	
於2016年12月31日	—
於2015年12月31日	—

上述無形資產具有有限可使用年期。該等無形資產按照下列年期以直線法攤銷：

研發成本 4年

於2015年12月31日董事確定本集團有關物聯網業務的開發成本因預期未來現金流量減少而有所減值。因此，減值虧損港幣11,715,000元(2016年：無)已於截止2015年12月31日年度內損益中確認。根據物聯網的現金產生單位的可回收金額已對開發成本計提減值。根據管理層核准的3年期財務預算所計算的現金產生單位使用價值以釐定可回收金額。計量該等資產的使用價值金額的貼現率為17%。其他主要假設包括估計銷售預算的現金流入／流出及基於單位過往表現預期的毛利率及管理層預期市場的發展。

賬目附註 (續)

截止2016年12月31日年度

18.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2016年 港幣千元	2015年 港幣千元
非上市聯營公司投資成本	193,586	193,589
應佔其他全面支出	(20,452)	(12,564)
應佔自收購後虧損，扣除已收股息	(46,849)	(48,732)
應佔淨資產	126,285	132,293

現金產生單位的可回收金額乃根據管理層核准的最近期的5年期財務預算的現金流預測所得的使用價值計算。5年期後的現金流預測以每年3%的增長率推算。主要假設為該等於年內相關的貼現率、增長率及預期收入來源及毛利率。管理層採用反映當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值及現金產生單位特定風險所評估的稅前利率以估計貼現率為19.5%。增長率乃基於行業增長預測。截止2015年12月31日年度，減值虧損港幣49,628,000元(2016年：無)於損益內的應佔聯營公司業績中確認。

本集團於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的聯營公司詳情刊載於附註44。

賬目附註 (續)

截止2016年12月31日年度

18.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續)

重大聯營公司的財務資料概要

本集團各重大聯營公司的財務資料概要摘錄如下。下列財務資料概要乃聯營公司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財務報告所示金額。

所有聯營公司乃採用權益法於此等綜合財務報告入賬。

深圳瑞華泰薄膜科技有限公司(「深圳瑞華泰」)

	2016年 港幣千元	2015年 港幣千元
流動資產	117,996	136,997
非流動資產	340,699	232,298
流動負債	(46,252)	(38,461)
非流動負債	(143,764)	(51,613)
收入	97,073	87,513
本年度溢利(虧損)	6,223	(118,325)
本年度其他全面支出	(16,765)	(16,260)
本年度全面支出總額	(10,542)	(134,585)

上述財務資料概要與於綜合財務報告確認的於深圳瑞華泰的權益賬面值對賬：

	2016年 港幣千元	2015年 港幣千元
深圳瑞華泰淨資產	268,679	279,221
本集團持有於深圳瑞華泰權益百分比	42.75%	42.75%
本集團於深圳瑞華泰權益的賬面值	114,860	119,367

賬目附註 (續)

截止2016年12月31日年度

18.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續)

非個別重大的聯營公司資料

	2016年 港幣千元	2015年 港幣千元
本集團應佔本年度虧損	(780)	(533)
本集團應佔本年度其他全面支出	(721)	(727)
本集團應佔本年度全面支出總額	(1,501)	(1,260)
本集團於此等聯營公司權益的總賬面值	11,425	12,926
	2016年 港幣千元	2015年 港幣千元
本年度不確認的所佔一聯營公司溢利	—	20
累計不確認的所佔一聯營公司虧損	—	(10,340)

19. 於合營企業的權益

	2016年 港幣千元	2015年 港幣千元
非上市合營企業投資成本	849,825	849,825
應佔其他全面支出	(67,822)	(26,204)
應佔自收購後虧損	(69,900)	(39,991)
	712,103	783,630

本集團於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的合營企業詳情刊載於附註45。

重大合營企業的財務資料概要

本集團的重大合營企業的財務資料概要摘錄如下。下列財務資料概要乃合營企業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財務報告所示金額。

合營企業乃採用權益法於此等綜合財務報告入賬。

賬目附註

(續)

截止2016年12月31日年度

19. 於合營企業的權益(續)

海南航天投資管理有限公司(「海南航天」)

	2016年 港幣千元	2015年 港幣千元
流動資產	78,991	124,376
非流動資產	1,823,696	1,574,182
流動負債	(304,675)	(16,566)
非流動負債	(305,556)	(248,978)

上述的資產及負債金額包括：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8,949	124,331
--	--------	---------

	2016年 港幣千元	2015年 港幣千元
收入	4,221	4,158
本年度虧損	(59,268)	(7,248)
本年度其他全面支出	(81,290)	(80,440)
本年度全面支出總額	(140,558)	(87,688)

上述本年度虧損包括：

	2016年 港幣千元	2015年 港幣千元
折舊及攤銷	(599)	(948)
利息收入	890	671
利息開支	—	—

上述財務資料概要與於綜合財務報告確認的於海南航天的權益賬面值對賬：

	2016年 港幣千元	2015年 港幣千元
海南航天淨資產	1,292,456	1,433,014
本集團持有於海南航天權益百分比	50%	50%
本集團於海南航天權益的賬面值	646,228	716,507

賬目附註

(續)

截止2016年12月31日年度

19. 於合營企業的權益(續)

非個別重大的一合營企業資料

	2016年 港幣千元	2015年 港幣千元
本集團應佔本年度(虧損)溢利	(275)	998
本集團應佔本年度其他全面支出	(973)	(457)
本集團應佔本年度全面(支出)收入總額	(1,248)	541
本集團於此合營企業權益的總賬面值	65,875	67,123

20. 可供出售投資

	2016年 港幣千元	2015年 港幣千元
按成本列賬的香港非上市股份證券	29,000	29,000
減：已確認減值虧損	(29,000)	(29,000)
於2016年12月31日	—	—

非上市股份證券代表投資於非上市股份權益並以成本扣除減值虧損計量，原因是合理公允值估計的範圍太大，本公司董事認為公允值不能可靠地計量。

於2015年12月31日，董事就本集團的可供出售投資的可回收金額進行了審閱。根據評估，並經參考被投資公司的財務狀況，本集團的可供出售投資的可回收金額估計低於其賬面值。因此，本集團的管理層確定減值虧損港幣29,000,000元(2016年：無)並已於截止2015年12月31日年度的損益中確認。

21. 其他長期資產

金額為經計入免租期的應計租金收入，並按照相關租約年期以直線法於損益中確認。

賬目附註

(續)

截止2016年12月31日年度

22. 存貨

	2016年 港幣千元	2015年 港幣千元
原材料	78,974	91,303
在製品	73,603	54,493
產成品	109,444	97,808
	262,021	243,604

23.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2016年 港幣千元	2015年 港幣千元
應收貿易賬款	744,630	608,347
減：呆壞賬準備	(26,509)	(36,165)
	718,121	572,182
其他應收款、按金及預付款	154,929	75,365
	873,050	647,547

本集團於2016年12月31日的其他應收款、按金及預付款包括其他長期資產的流動部份港幣83,237,000元(2015年：無)，應退增值稅港幣35,024,000元(2015年：港幣21,203,000元)及出售投資物業的應收代價港幣6,375,000元(2015年：港幣11,569,000元)。

於報告期末已扣減呆壞賬準備的應收貿易賬款按照發票日期呈報的歲齡分析如下：

	2016年 港幣千元	2015年 港幣千元
90日內	687,412	549,751
91日至180日	30,377	21,460
181日至365日	332	971
	718,121	572,182

本集團給予其貿易客戶平均90日的信貸期。應收款為無抵押及免息。在接納任何新客戶前，本集團將內部評審準客戶的信貸質量及訂定合適的信貸額度。

賬目附註 (續)

截止2016年12月31日年度

23.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續)

管理層密切監控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的信貸質量並考慮該等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並無過期或良好信貸質量損毀。本集團的貿易應收賬款中包括總賬面值為港幣30,709,000元(2015年：港幣22,431,000元)的債務人，其債項於報告期末已過期，而本集團並無為其作出減值虧損。本集團並無就此等餘額持有抵押品。其他應收款並無包括已過期的餘額。

以下為已過期但並未有減值的貿易應收賬款歲齡分析：

	2016年 港幣千元	2015年 港幣千元
逾期1日至90日	30,377	21,460
逾期91日至270日	332	971
	30,709	22,431

根據本集團過往的經驗，歲齡在1年內的已過期但未減值的貿易應收賬款一般可收回。

以下為呆壞賬準備的變動：

	2016年 港幣千元	2015年 港幣千元
於1月1日	36,165	36,356
呆壞賬(準備回撥)準備	(2,738)	8,828
未能收回並註銷金額	(6,918)	(9,019)
於12月31日	26,509	36,165

24. 一合營企業借款

金額為提供予海南航天的借款。借款為無抵押、於2018年收回及帶浮動年息率4.75%。

25. 應收一關連人士款

金額為存放於中國航天科技集團公司(「中國航天」)的一附屬公司，航天科技財務有限責任公司(「航天財務」)的存款。存款為無抵押、於要求時收回及帶市場息率。

賬目附註 (續)

截止2016年12月31日年度

26. 於收益賬按公允值處理的金融資產

	2016年 港幣千元	2015年 港幣千元
於收益賬按公允值處理的金融資產持有作買賣用途分析如下：		
股份證券		
— 於香港上市	25,675	17,169

於2016年12月31日，上市股份證券的公允值是按相關交易市場所報的買價釐定。所有上市股份證券的計算分類屬於公允值等級制度中的第一級。第一級的公允值計算方式乃按相同的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中獲取的報價(未經調整)。

27. 已抵押銀行存款和銀行結餘及現金

本集團的銀行存款金額港幣6,158,000元(2015年：港幣36,035,000元)已抵押以擔保本集團的一般銀行授信，故分類為流動資產。

於2016年12月31日，銀行結餘及已抵押銀行存款附帶市場年息率由0.01%至6%(2015年：0.01%至4.70%)。

28.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2016年 港幣千元	2015年 港幣千元
應付貿易賬款	414,874	314,815
預提費用	154,329	154,771
預收款項	105,839	130,605
其他應付款	870,923	493,557
	1,545,965	1,093,748

其他應付款包括代中國航天收取金額港幣54,000,000元(2015年：港幣54,000,000元)，以及應付投資物業承包商港幣540,031,000元(2015年：港幣198,194,000元)。

賬目附註 (續)

截止2016年12月31日年度

28.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續)

於報告期末的應付貿易賬款按照發票日期呈報的歲齡分析如下：

	2016年 港幣千元	2015年 港幣千元
90日內	330,524	240,803
91日至180日	31,004	14,232
181日至365日	47,573	48,450
超過1年	5,773	11,330
	414,874	314,815

29. 銀行及其他貸款

於報告期末的銀行及其他貸款包括：

	2016年 港幣千元	2015年 港幣千元
財務銀團貸款(附註41(乙)(ii))	—	1,307,202
銀行貸款	31,111	33,058
	31,111	1,340,260

	2016年 港幣千元	2015年 港幣千元
無抵押	31,111	33,058
有抵押	—	1,307,202
	31,111	1,340,260

貸款須於一年內償還。

貸款為帶市場浮動年息率4.59%(2015年：4.75%至6.00%)。

30. 其他貸款

金額為一家非全資附屬公司的非控股股東借款。借款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於要求時償還。

31. 一控股股東貸款

貸款為無抵押、帶固定年息率5%及於2018年償還(附註41(乙)(i))。

賬目附註 (續)

截止2016年12月31日年度

32. 一關連人士貸款

金額為航天財務借款。貸款為有抵押、帶浮動年息率4.41%及於2028年償還(附註41(乙)(v))。

33. 遞延稅款

下列為本年及往年主要已確認的遞延稅項負債及其變動情況：

	加速 稅項折舊 港幣千元	重估 投資物業 港幣千元	其他 港幣千元 (註)	總額 港幣千元
於2015年1月1日	3,676	788,366	(3,212)	788,830
匯兌調整	—	(89,011)	—	(89,011)
扣減本年度損益	(21)	987,885	—	987,864
於2015年12月31日	3,655	1,687,240	(3,212)	1,687,683
匯兌調整	—	(122,795)	(786)	(123,581)
扣減本年度損益	(39)	465,711	15,059	480,731
於2016年12月31日	3,616	2,030,156	11,061	2,044,833

註：其他遞延稅款主要是呆壞賬準備及稅項虧損所產生的臨時差異，和於收購附屬公司時因調整收購資產(即無形資產、預付租賃款和物業、機械及設備)的公允值及應計租金收入所產生的遞延稅項負債。

為綜合財務狀況表列示的目的，上述的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已互相抵銷。

於2016年12月31日，本集團有未動用稅項虧損約港幣1,168,000,000元(2015年：港幣1,202,000,000元)用作沖抵日後的溢利。由於未能估計日後的溢利來源，故未有就稅項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於未確認的稅項虧損內，港幣979,000,000元(2015年：港幣1,020,000,000元)或可永久延續，而餘下的數額將於直至2019年年結的各個不同的日期過期(2015年：將於直至2018年年結的各個不同的日期過期)。

自2008年1月1日起，根據中國的企業所得稅法，中國的附屬公司於派發未分配累計溢利予非中國股東時需要預扣稅款。董事認為本集團可以控制撥回臨時差異的時間，而臨時差異於可見的將來有可能不會撥回，因此中國的附屬公司所獲得的未分配累計溢利金額約港幣2,721,000,000元(2015年：港幣2,186,000,000元)所產生的臨時差異的遞延稅項並未有確認。

賬目附註 (續)

截止2016年12月31日年度

34. 股本

港幣千元

已發行及繳足：

於2015年1月1日，2015年12月31日及2016年12月31日

—3,085,022,000股無票面值的普通股

1,154,511

35. 資產抵押

於2016年12月31日，銀行存款港幣6,158,000元(2015年：港幣36,035,000元)已抵押予銀行以獲取授予本集團的一般銀行信貸額。

於2015年12月31日，投資物業總賬面值港幣6,820,543,000元(2016年：無)已抵押予銀行及關連人士以獲取授予本集團的貸款額度。

36. 資本承擔

2016年
港幣千元

2015年
港幣千元

已訂約惟未於綜合財務報告中撥備的資本開支：

—購置物業、機械及設備

73,845

93,227

—在興建中物業

—

101,294

73,845

194,521

37. 營運租賃

本集團作為租賃方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的營運租賃而應付未來最低租約款承擔如下：

2016年
港幣千元

2015年
港幣千元

1年內

14,804

16,808

2年至5年內

17,336

35,711

超過5年

16,547

35,029

48,687

87,548

營運租賃款代表本集團需付的若干生產廠房、辦公物業及宿舍的租金。租約一般為可商議而租金則定為年期2至30年(2015年：2至30年)。

賬目附註 (續)

截止2016年12月31日年度

37. 營運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出租方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根據與租客所簽訂的租約的未來最低租約款如下：

	2016年 港幣千元	2015年 港幣千元
1年內	100,055	9,705
2年至5年內	1,224,059	12,135
超過5年	2,501,322	—
	3,825,436	21,840

持有的物業皆有承租往後1至15年的租戶(2015年：1至3年)。

38.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就香港所有合資格僱員履行強制性公積金計劃。該計劃的資產乃與本集團資產分開處理並由信託人監控。本集團基本上就有關薪酬成本的5%作出供款，以每位員工每年港幣18,000元(2015年：每年港幣18,000元)為限額。

本公司的中國附屬公司僱員為中國政府管理的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下的成員。本公司的中國附屬公司須就彼等的薪酬為退休福利計劃按若干百分比作出供款以支付福利。本集團就退休福利計劃的唯一責任是根據該計劃作出所需的供款。

已於綜合損益表中扣除的總成本港幣26,691,000元(2015年：港幣19,835,000元)乃本集團按該等計劃規定的特定比率而作出的供款。

39. 資金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其資金，以確保本集團內的實體將能夠以持續經營方式營運，同時亦透過達致債務與股本之間最佳的平衡而為股東爭取最大回報。本集團的整體策略自去年以來維持不變。

本集團的資本結構為淨債務，其中包括於附註29、30、31及32披露的貸款，扣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包括由已發行股本及儲備並包括保留溢利所組成。

本公司董事經常檢討資本結構。作為檢討的一部份，董事考慮資本的成本及與各項資本相關的風險。基於董事的推薦意見，本集團將透過支付股息及發行新股份以及發行新債務或贖回現有債務以平衡整體資本結構。

賬目附註 (續)

截止2016年12月31日年度

40. 金融工具

甲. 金融工具類別

	2016年 港幣千元	2015年 港幣千元
金融資產		
於收益賬按公允值處理		
持有作買賣	25,675	17,169
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904,757	2,689,660
金融負債		
攤銷成本	2,058,746	2,747,413

乙.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一合營企業借款、應收一關連人士款、已抵押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於收益賬按公允值處理的金融資產、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一控股股東貸款、一關連人士貸款、銀行及其他貸款和其他貸款。該等金融工具詳情已於有關附註披露。與該等金融工具有關的風險及如何降低該等風險的政策在下文載列。管理層對該等風險已作必要的管理及監控，以確保及時和有效地採取適當措施。

市場風險

利率風險

本集團主要面對有關定息銀行存款及一控股股東貸款的公允值利率風險(此等存款及貸款的詳情見附註27及31)。本集團現時並無有關對沖利率風險的政策。惟管理層監控利率的變動，並在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的利率風險。

本集團亦面對有關浮息借款、一合營企業借款及一關連人士貸款的現金流利率風險(詳見附註24、29及32)。此外，本集團亦面對有關銀行存款的當前市場利率波動的現金流利率風險。惟管理層認為面對銀行存款的風險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因帶息銀行存款的期限較短，故此不包括在敏感度分析。

賬目附註 (續)

截止2016年12月31日年度

40. 金融工具(續)

乙.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市場風險(續)

利率風險(續)

敏感度分析

下文的敏感度分析已考慮於2016年的利息支出资本化為投資物業的影響，並根據面對的銀行及其他借款現金流利率風險予以釐定。對於浮息的一合營企業借款、一關連人士貸款和銀行及其他貸款，分析乃假設規定的變動於財政年度開始發生，並在整個報告期內維持不變。使用50點子的上升或下降幅度是管理層評估的合理利率變動。

倘利率上升／下降50點子而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本集團截止2016年12月31日年度的稅後溢利將減少／增加港幣2,376,000元(2015年：港幣5,596,000元)。

股份價格風險

本集團因投資於上市股份證券而承受股價波動風險。管理層藉持有不同風險的投資組合管理此類風險。本集團的股價波動風險主要為於聯交所上市的航天及能源行業股本工具。此外，本集團已特派一組人員以監察股價波動，並考慮於必要時就該類風險作出對沖。

敏感度分析

以下的敏感度分析乃根據報告期末的股價波動風險釐定。

倘於收益賬按公允值處理的金融資產的價格上升／下降10%(2015年：10%)，本集團截止2016年12月31日年度的溢利將因為於收益賬按公允值處理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值變動而增加／減少港幣2,144,000元(2015年：港幣1,434,000元)。

外匯風險

外匯風險是為外幣的匯兌風險，會影響本集團的財務業績及現金流。由於大部份的交易是以港幣及人民幣(本集團主要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進行，以及於報告期末僅有少量金融資產及負債的金額是以外幣為單位，管理層認為本集團沒有重大的外匯風險。

賬目附註 (續)

截止2016年12月31日年度

40. 金融工具(續)

乙.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

於2016年12月31日，於綜合財務報告列示的金融資產賬面值代表本集團面對由於對手未能履行義務而引致財務虧損的最大信貸風險。

為了最大限度地降低信貸風險，本集團的管理層已委派一組人員負責制訂信貸限額、信貸審批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採取跟進措施收回逾期債項。此外，於報告期末，本集團評估每項個別貿易應收賬款的可收回金額，以確保就不可收回金額作出充份的減值準備。就此而言，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的信貸風險已大幅降低。

貿易應收賬款來自大量客戶、多個不同行業及地區。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分佈於眾多交易對手及客戶，故並無集中於貿易應收賬款的信貸風險。流動資金的信貸風險有限，乃由於對方為具有良好信譽的銀行。

此外，本集團的一合營企業借款有信貸集中風險。本集團通過對合營企業的財務及經營決策實施控制措施及定期審閱其財務狀況，以監控一合營企業借款的信貸風險。

流動資金風險

在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時，本集團監控及保持管理層認為足夠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水平，以為本集團的業務營運提供資金並減低現金流量波動的影響。管理層監控銀行及其他借貸的使用狀況以確保遵守貸款契約。

下表載列本集團根據約定的還款條款的非衍生金融負債所餘下的合約年期。若應付金額並非固定，所披露的金額乃參照於年末的利率而釐定。該表乃根據本集團於可被要求償還的最早日期的金融負債未折算現金流量而編製。該表包括利息及本金現金流量。

賬目附註 (續)

截止2016年12月31日年度

40. 金融工具(續)

乙.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流動資金風險(續)

流動及利率風險表

	加權平均 年利率 %	於要求時及 少於1個月 港幣千元	1個月至1年 港幣千元	1至5年 港幣千元	5年以上 港幣千元	非折算現金 流量總額 港幣千元	賬面值 港幣千元
於2016年12月31日							
金融負債							
不帶息	—	422,837	483,575	—	—	906,412	906,412
— 控股股東貸款	5.00	—	—	611,112	—	611,112	555,556
— 關連人士貸款	4.41	—	—	—	856,703	856,703	565,667
銀行及其他貸款							
— 浮動息率	4.59	—	32,227	—	—	32,227	31,111
		422,837	515,802	611,112	856,703	2,406,454	2,058,746
於2015年12月31日							
金融負債							
不帶息	—	314,815	502,019	—	—	816,834	816,834
— 控股股東貸款	5.00	—	—	678,867	—	678,867	590,319
銀行及其他貸款							
— 浮動息率	5.87	—	1,418,152	—	—	1,418,152	1,340,260
		314,815	1,920,171	678,867	—	2,913,853	2,747,413

丙. 金融工具的公允值計量

本附註提供有關本集團如何釐定各類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公允值的資料。

本集團的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公允值按經常性基準以公允值計量。

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值乃按以下各項釐定：

- 具有標準條款及條件及於活躍市場買賣的金融資產乃參考所報市場買盤價釐定公允值；及
- 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允值乃根據使用貼現現金流分析的普遍採納定價模式釐定。

賬目附註 (續)

截止2016年12月31日年度

40. 金融工具(續)

丙. 金融工具的公允值計量(續)

於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金融資產採用公允值等級制度中的第一級的計算分類(見附註26)。董事認為於綜合財務報告中以攤銷成本入賬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值相若。

41. 關連人士交易

本集團與關連人士的結餘已於相關的附註中披露。除了於綜合財務報告內所披露的交易及結餘之外，本集團進行了以下的關連人士交易：

本集團經營的經濟環境現時主要是受中國政府直接或間接持有或控制或受重大影響的企業(統稱「政府相關實體」)。本公司的主要股東，中國航天，是受中國國務院直接監督的國有企業，對本集團有重大的影響力。於年內，除下述披露外，本集團於日常及一般業務上與其他政府相關實體並無個別的重大交易。

(甲) 截止2012年12月31日年度內，本集團與一聯營公司航天新商務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新商務信息」)訂立自訂約日起計五年的電子商務服務協議(「協議」)，金額為每年人民幣300,000元。中國航天及其附屬公司亦持有新商務信息主要權益及具有重大的影響力。

(乙) 與中國航天及其附屬公司的交易

- (i) 截止2013年12月31日年度內，本集團與中國航天訂立一期限為自首次提款日起計5年的長期貸款協議，金額為人民幣500,000,000元。於2016年12月31日，本集團已提取人民幣500,000,000元(相等於約港幣555,556,000元)(2015年：人民幣500,000,000元(相等於約港幣590,319,000元))。該貸款帶5%固定年息率，於截止2016年12月31日年度內，支付予中國航天的利息金額為人民幣25,417,000元(相等於約港幣29,797,000元)(截止2015年12月31日年度：人民幣25,353,000元(相等於約港幣31,455,000元))。
- (ii) 截止2011年12月31日年度內，本集團與一財務銀團包括中國航天的一附屬公司航天財務及若干政府相關銀行(統稱「財務銀團」)訂立一貸款期限為自首次提款日起計5年、額度為人民幣150,000,000元的銀行保函及人民幣1,350,000,000元的貸款額度(「融資額度」)的銀團貸款，用於建設深圳航天科技廣場。深圳航天科技廣場的土地使用權已抵押予財務銀團作為擔保。於2015年12月31日，本集團已提取人民幣1,107,200,000元(相等於約港幣1,307,202,000元)(2016年：無)。於本年度支付從融資額度內提取的貸款的利息金額為人民幣43,514,000元(相等於約港幣51,013,000元)(2015年：人民幣59,916,000元(相等於約港幣74,338,000元))。深圳航天科技廣場土地使用權的抵押已於償還貸款時解除。貸款已於年內全數償還。

賬目附註 (續)

截止2016年12月31日年度

41. 關連人士交易(續)

(乙) 與中國航天及其附屬公司的交易(續)

- (iii) 截止2013年12月31日年度內，本集團與航天財務訂立協議，據此航天財務須向本集團提供存款服務及結算服務，讓本集團可透過與航天財務的人民幣存款賬戶存款或提取存款，條件是自協議之日起三年內本集團存放的所有存款每日最高存款餘額合計不得超過人民幣100,000,000元。於2016年12月31日，本集團存放的存款金額為人民幣14,500元(相等於約港幣16,000元)(2015年：人民幣12,000元(相等於約港幣14,000元))，已計入應收一關連人士款中及帶市場息率。
- (iv) 截止2016年12月31日年度內，本集團與海南航天訂立一期限為自首次提款日起計2年的貸款協議，金額為人民幣45,000,000元(相等於約港幣50,000,000元)。於2016年12月31日，海南航天已提取人民幣25,000,000元(相等於約港幣27,778,000元)。於截止2016年12月31日年度內從海南航天收取的利息收入金額為人民幣573,000元(相等於約港幣671,000元)。
- (v) 截止2016年12月31日年度，本集團與航天財務訂立一貸款期限為自首次提款日起計12年、額度為人民幣1,300,000,000元的貸款額度(「新融資額度」)。深圳市航天高科技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將於取得深圳航天科技廣場的房地產證後，將以深圳航天科技廣場部份評估值約為人民幣1,900,000,000元的房產證抵押予航天財務。於2016年12月31日，本集團已提取人民幣509,100,000元(相等於約港幣565,667,000元)。本年度支付從新融資額度內提取的貸款的利息金額為人民幣4,415,000元(相等於約港幣5,176,000元)。

(丙) 與其他政府相關實體的交易

除了已於上述披露與中國航天集團的交易外，本集團與其他政府相關實體亦有業務往來。

本集團與為政府相關實體的若干銀行有存款、借款及其他一般銀行信貸，其為一般性業務。除了重大金額的銀行存款、銀行貸款(附註29)、與該等銀行的融資額度及銷售交易外，餘下的與政府相關實體的單項交易並不重大。

(丁) 主要管理人員酬金

本公司的董事乃主要管理人員。支付予該等人員的酬金詳情刊載於附註8。

賬目附註

(續)

截止2016年12月31日年度

42. 本公司財務資料

(甲)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列示如下：

	2016年 港幣千元	2015年 港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機械及設備	1,693	1,417
於附屬公司的權益	1,782,506	779,845
應收附屬公司款	1,449,126	1,425,560
於合營企業的權益	15,000	15,000
	3,248,325	2,221,822
流動資產		
其他應收賬款	2,368	2,018
應收附屬公司款	49,205	541,272
銀行結餘及現金	56,747	31,736
	108,320	575,026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賬款	64,439	64,199
應付附屬公司款	722,065	142,723
應付稅款	82	80
	786,586	207,002
流動(負債)資產淨值	(678,266)	368,024
	2,570,059	2,589,846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154,511	1,154,511
儲備(附註42(乙))	1,415,548	1,435,335
	2,570,059	2,589,846

李紅軍
董事

金學生
董事

賬目附註

(續)

截止2016年12月31日年度

42. 本公司財務資料(續)

(乙) 儲備

	股份溢價 港幣千元 (註甲)	特別資本 儲備 港幣千元 (註甲)	股本贖回 儲備 港幣千元	保留溢利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於2015年1月1日	—	630,977	—	832,471	1,463,448
本年度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	—	—	2,737	2,737
確認為派發股息	—	—	—	(30,850)	(30,850)
於2015年12月31日	—	630,977	—	804,358	1,435,335
本年度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	—	—	11,063	11,063
確認為派發股息	—	—	—	(30,850)	(30,850)
於2016年12月31日	—	630,977	—	784,571	1,415,548

註：

(甲) 依據1994年7月11日及2005年11月1日(「生效日」)削減股份溢價的法院指令，本公司曾向法院承諾，將一筆相等於在1994年7月11日及2005年11月1日的可供派發利潤及以後撥回任何於生效日已入賬的投資減值準備撥入特別資本儲備賬內直至已繳足股本、股份溢價賬及特別資本儲備賬的總和超過下述(3)及/或(4)段的最高金額額度。本公司倘若未能清還於生效日上的實際及或然負債，則此特別資本儲備不能用作股息分派。

於2005年11月1日，香港特別行政區高等法院(「高院」)頒佈一項呈請指令(「指令」)，根據此項指令，本公司削減股本及註銷股份溢價賬已獲議決，並以一項於本公司在2005年8月25日召開的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的特別決議案生效，並予以確認。

本公司藉着指令核准以特別決議案的方式，將股本由港幣10,000,000,000元(分為10,000,000,000股普通股每股面值港幣1.00元的股份，其中2,142,420,000股為已發行及繳足股款或入賬為繳足股款股份)削減至港幣1,000,000,000元(分為10,000,000,000股普通股每股面值港幣0.10元的股份)。本公司再以普通決議案，藉着額外增加90,000,000,000股每股面值港幣0.10元的股份，將本公司的法定股本由港幣1,000,000,000元增加至港幣10,000,000,000元，惟須前述的股本削減生效方可進行。因此，經指令獲批准後，本公司的法定股本為港幣10,000,000,000元，分為100,000,000,000股每股面值港幣0.10元的股份，其中2,142,420,000股為已發行及繳足股款或入賬為繳足股款股份，其餘為未發行股份。本公司股份溢價賬中港幣939,048,000元進賬額乃予以削減及與本公司的累計虧損抵銷。

賬目附註 (續)

截止2016年12月31日年度

42. 本公司財務資料(續)

(乙) 儲備(續)

註： (續)

(甲) (續)

本公司作出承諾，就截止2004年12月31日七年間的公司賬目中的資產作出減值撥備(「非永久虧損資產」)，如公司於日後收回任何資產，而有關價值超出公司截止2004年12月31日經審計報告中已減值後的價值，該等超出該減值後價值的資產將被撥入公司會計賬目中的特別資本儲備，並在削減股本及註銷股份溢價生效之日，本公司仍尚餘任何未償還債項或索償時(如該生效日期為本公司開始清盤之日，而有關債項或索償獲接納為清盤案的證據，且未獲有權享有該債項或索償權益的人士同意)，該等儲備不得被視為已變現的溢利；及在本公司仍屬上市公司時，就公司條例第290及298條或其任何有關法定重訂或修訂而言，須一直被視為本公司不可供分派儲備。惟：

- (1) 本公司有權以使用股份溢價賬的相同目的使用該特別資本儲備
- (2) 存於特別資本儲備的最高數額不得超出下列較少的數額：(甲)截止2004年12月31日七年間非永久虧損資產的撥備；或(乙)在建議削減股本及註銷股份溢價賬生效日，本公司在任何時候到期歸還債權人的金額；
- (3) 在生效日後，發行股份所獲取的新股本或可供分派儲備資本化時所增加的任何本公司已發行股本或股份溢價賬的金額，可用作減低特別資本儲備的最高金額額度；
- (4) 在建議削減股本及註銷股份溢價賬生效日後，若有任何非永久虧損資產的變現時，會以該非永久虧損資產於2004年12月31日的撥備金額減去在變現後進賬特別資本儲備的金額(如有)，可用作減低特別資本儲備的最高金額額度；及
- (5) 在根據上述第(3)及/或第(4)段減低最高金額額度後，如特別資本儲備的進賬金額超出該金額的總和，本公司有權調動超出部分至公司的一般儲備及供分配的用途。

本公司進一步承諾，在上述承諾依然有效時，(1)致使或促使其法定核數師在其經審核綜合財務報告或本公司以任何其他形式刊發的管理賬目內，以附註或其他方式報告有關承諾的概況；及(2)於本公司發出或代表本公司發出的任何售股章程內刊發或促使他人刊發有關承諾的概況。

(乙) 於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可供分配予股東的儲備包括保留溢利為港幣784,571,000元(2015年：港幣804,358,000元)。

賬目附註

(續)

截止2016年12月31日年度

43. 主要附屬公司

本公司於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的主要附屬公司詳列如下：

附屬公司名稱	已發行普通股本票 面值／註冊股本	股本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本公司持有		附屬公司持有		本公司應佔		
		2016年 %	2015年 %	2016年 %	2015年 %	2016年 %	2015年 %	
<i>於香港成立及經營：</i>								
航天科技結算有限公司	港幣10,000,000元	100	100	—	—	100	100	提供財務管理服務
航天科技電子製品有限公司	港幣15,000,000元	100	100	—	—	100	100	塑膠、五金製品及模具銷售
航天海南控股有限公司	港幣1元	—	—	100	100	100	100	投資控股
航天科技光電產品開發有限公司	港幣3,000,000元	—	—	100	100	100	100	液晶顯示模塊銷售
航天科技半導體有限公司	港幣15,000,000元	100	—	—	100	100	100	液晶顯示器銷售
航天控股工業有限公司	港幣1,000,000元	100	100	—	—	100	100	投資控股及物業投資
志源實業有限公司	港幣20,000,000元	100	—	—	100	100	100	塑膠、五金製品及模具銷售
Digilink Systems Limited	港幣60,000,000元	100	100	—	—	100	100	投資控股
康源電子廠有限公司	港幣5,000,000元	100	—	—	100	100	100	印刷線路板銷售
志順電業有限公司	港幣5,000,000元	100	—	—	100	100	100	智能充電器及電子配件銷售
志順電子有限公司	港幣10,000,000元	100	—	—	100	100	100	智能充電器及電子配件銷售

賬目附註

(續)

截止2016年12月31日年度

43. 主要附屬公司(續)

附屬公司名稱	已發行普通股本票 面值/註冊股本	股本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本公司持有		附屬公司持有		本公司應佔			
		2016年 %	2015年 %	2016年 %	2015年 %	2016年 %	2015年 %		
於中國註冊及經營：									
志源塑膠製品(惠州)有限公司*	港幣72,000,000元	—	—	100	100	100	100	100	塑膠、五金製品及模具製造
航天科技(惠州)工業園發展 有限公司**	12,000,000美元	90	90	—	—	90	90	90	物業投資
康惠(惠州)半導體有限公司*	港幣90,400,000元	—	—	100	100	100	100	100	液晶顯示器及液晶顯示模塊 製造及銷售
東莞康源電子有限公司*	港幣320,020,000元	—	—	100	100	100	100	100	印刷線路板製造及銷售
惠州志順電子實業有限公司**	1,000,000美元	—	—	90	90	90	90	90	智能充電器及電子配件製造
惠州志發五金製品塑料電鍍 有限公司**	720,000美元	—	—	90	90	90	90	90	五金電鍍
志源表面處理(惠州)有限公司*	人民幣30,000,000元	—	—	100	100	100	100	100	五金電鍍
志源電子科技(惠州)有限公司*	人民幣10,500,000元	—	—	100	100	100	100	100	包裝產品銷售
深圳志源塑膠製品有限公司*	港幣25,000,000元	—	—	100	100	100	100	100	塑膠產品製造及銷售
航天新世紀科技發展(深圳) 有限公司*	50,000,000美元	100	100	—	—	100	100	100	投資控股
深圳市航天高科技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人民幣700,000,000元	—	—	60	60	60	60	60	物業投資
深圳市航天高科物業管理有限公司	人民幣5,000,000元	—	—	100	100	60	60	60	物業管理
航天數聯信息技術(深圳)有限公司*	港幣100,340,000元	—	—	72.13	100	72.13	72.13	100	軟件及相關產品開發及銷售、 及倉儲及物流服務

* 於中國註冊的全外資企業

** 於中國註冊的中外合資企業

賬目附註 (續)

截止2016年12月31日年度

43. 主要附屬公司(續)

董事的意見認為，上列所載的本公司附屬公司乃主要影響本集團業績或資產的公司。董事認為，詳列其他附屬公司的資料，將令本節過於冗長。

於年末或年內的任何時間並未有任何附屬公司發行任何債券。

有重大非控股權益的非全資附屬公司詳情

下表列示本集團有重大非控股權益的非全資附屬公司詳情：

附屬公司名稱	成立地點及 主要經營地點	非控股權益持有所有者		分配於非控股權益溢利		累計非控股權益	
		權益及投票權比例		2016年	2015年	2016年	2015年
		2016年	2015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深圳市航天高科投資管理 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中國	40%	40%	404,864	642,337	1,760,218	1,462,628
未有重大非控股權益的個別 附屬公司						24,758	34,864
						1,784,976	1,497,492

就本集團各具有重大非控股權益的附屬公司財務資料概要摘錄如下。下述財務資料概要並未抵銷集團內的金額。

賬目附註

(續)

截止2016年12月31日年度

43. 主要附屬公司(續)

有重大非控股權益的非全資附屬公司詳情(續)

深圳市航天高科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2016年 港幣千元	2015年 港幣千元
流動資產	120,849	11,672
非流動資產	8,195,016	6,821,076
流動負債	(1,318,763)	(1,511,196)
非流動負債	(2,596,557)	(1,664,982)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2,640,327	2,193,942
非控股權益	1,760,218	1,462,628
收入	1,565,988	2,608,332
開支	(553,828)	(1,002,489)
本年度溢利	1,012,160	1,605,843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607,296	963,506
非控股權益應佔溢利	404,864	642,337
本年度溢利	1,012,160	1,605,843
本公司股東應佔其他全面支出	(160,911)	(118,296)
非控股權益應佔其他全面支出	(107,274)	(78,864)
本年度其他全面支出	(268,185)	(197,160)
本公司股東應佔全面收入總額	446,385	845,210
非控股權益應佔全面收入總額	297,590	563,473
本年度全面收入總額	743,975	1,408,683
經營活動產生的淨現金流入	187,064	10,149
投資活動耗用的淨現金流出	(236,424)	(302,591)
融資活動產生的淨現金流入	54,781	290,571
外幣匯率變動的影響	(954)	(649)
淨現金流入(流出)	4,467	(2,520)

賬目附註 (續)

截止2016年12月31日年度

44. 聯營公司

本集團於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的聯營公司詳情如下：

聯營公司名稱	已發行普通股本票 面值／註冊股本	本集團應佔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2016年	2015年	
		%	%	
於中國註冊及經營：				
航天新商務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人民幣 63,800,000元	15.7	15.7	提供信息服務
深圳瑞華泰薄膜科技有限公司	人民幣 98,442,972元	42.75	42.75	聚醯亞胺薄膜及相關 合成物料製造及 銷售
於香港成立及經營：				
普泰通信發展有限公司#	港幣10,000元	—	30	貿易

* 由於本集團有權於該公司董事局委派一名代表，本集團於此聯營公司有能力的行使重大影響力，因此被視為本集團的一聯營公司。

於2015年12月31日，普泰通信發展有限公司乃一家從事貿易的聯營公司。於截止2016年12月31日年度內，該公司已被出售並不再為本集團的聯營公司。

賬目附註 (續)

截止2016年12月31日年度

45. 合營企業

本集團於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的合營企業詳情如下：

合營企業名稱	已發行普通股本票 面值／註冊股本	本集團應佔 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	
於香港成立及經營：			
航天新世界科技有限公司	港幣 30,000,000元	50	投資控股
於中國註冊及經營：			
海南航天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人民幣 1,200,000,000元	50	土地開發

根據法律形式和合約安排，於合營企業的各合營方對於安排擁有共同控制權並對該安排的淨資產擁有權利，因此被視為合營企業。

附錄一 財務資料摘要

業績

	截止12月31日年度				
	2016年 港幣千元	2015年 港幣千元	2014年 港幣千元	2013年 港幣千元	2012年 港幣千元
營業額	3,087,848	2,765,720	2,791,175	2,611,138	2,615,101
稅前溢利	1,722,665	2,647,413	727,659	957,729	411,973
稅項	(519,413)	(1,021,090)	(196,478)	(214,761)	(113,962)
本年度溢利	1,203,252	1,626,323	531,181	742,968	298,011
分配於：					
本公司股東	796,108	984,696	415,692	617,011	246,725
非控股權益	407,144	641,627	115,489	125,957	51,286
	1,203,252	1,626,323	531,181	742,968	298,011

資產及負債

	於12月31日				
	2016年 港幣千元	2015年 港幣千元	2014年 港幣千元	2013年 港幣千元	2012年 港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10,463,151	8,981,919	6,561,520	5,842,135	4,600,412
流動資產	2,321,425	2,993,724	3,010,867	2,845,045	2,034,947
流動負債	(1,643,386)	(2,494,379)	(1,140,769)	(1,203,368)	(1,117,212)
非流動負債	(3,166,056)	(2,278,002)	(2,500,800)	(1,917,086)	(677,456)
股東權益	7,975,134	7,203,262	5,930,818	5,566,726	4,840,691
分配於：					
本公司股東	6,190,158	5,705,770	4,992,235	4,696,014	4,118,102
非控股權益	1,784,976	1,497,492	938,583	870,712	722,589
	7,975,134	7,203,262	5,930,818	5,566,726	4,840,691

附錄二 投資物業

地點	地段	用途	大約建築 總面積／ 工地面積 (平方米)	本集團 所佔權益 (%)
香港中期契約				
九龍官塘海濱道143號 航天科技中心4樓402、 405至407室、 17樓全層及 地下車位P1、L3、 LD1、LD2及LD5、 1樓車位P17、P18及 P24及2樓車位P34、 P36及P37	官塘內 地段528號	工業	3,290	100
九龍官塘駿業街60號 駿運工業大廈 2樓A室	官塘內 地段10號	工業	230	100
中國中期契約				
中國廣東省惠州市 仲愷開發區 航天科技工業園	—	工業	118,867	90
中國廣東省深圳市 南山區濱海大道南側及 后海濱路東側地段	—	零售及辦公室	12,619	60
中國長期契約				
中國廣東省深圳市福田區 福華路399號 中海華庭北區 中海大廈八樓	—	辦公室	1,043	100